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污染影响类)

(送审版)

项目名称：年加工 200 吨五金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个体工商户）

编制日期：二〇二四年六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制

打印编号: 1714036306000

编制单位和编制人员情况表

项目编号	x8mxa6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200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		
建设项目类别	31-069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金属加工机械制造;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烘炉、风机、包装等设备制造; 文化、办公用机械制造; 通用零部件制造; 其他通用设备制造业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类型	报告表		
一、建设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 (个体工商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10526MAD9HH0Y6R		
法定代表人 (签章)	吕瑞强 		
主要负责人 (签字)	吕瑞强 		
直接负责的主管人员 (签字)	17637270555 		
二、编制单位情况			
单位名称 (盖章)	河南省科悦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BXL0G		
三、编制人员情况			
1. 编制主持人			
姓名	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信用编号	签字
杨婉婉	20220503541000000063	BH016240	
2. 主要编制人员			
姓名	主要编写内容	信用编号	签字
杨婉婉	建设项目基本情况、建设项目工程分析、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结论	BH016240	
申宇	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附表及附图、附件	BH014365	



营业执照

(副本)¹⁻¹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BXNL0G

名称 河南省科悦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陆佰壹拾捌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6年07月19日

法定代表人 黄伟为

营业期限 长期

经营范围 环境科学技术研究服务；环保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化学工程研究服务；生物科学技术研究服务；环境保护监测；生态监测；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放射性废物治理的技术服务；环保工程勘测、设计；环保设备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河南省郑州市管城回族区郑汴路76号绿都广场C座902-905

登记机关

2022年08月2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仅用于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个体工商户）年加工 200 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环评



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

Environmental Impact Assessment Engineer



本证书由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

和社会保障部、生态环境部批准颁发，
表明持证人员通过国家统一组织的考试，

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

姓名：杨婉婉

证件号码：[REDACTED]

性别：女

出生年月：[REDACTED]

批准日期：[REDACTED]

管理号：[REDACTED]



中华人民共和国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中华人民共和国
生态环境部



仅用于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个体工商户）年加工 200 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199909082

业务年度: 20 24 07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河南省科悦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姓名	杨婉婉	个人编号	[REDACTED]	证件号码	[REDACTED]
性别	女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9-02-28
参加工作时间	2012-12-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2-1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2-12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212-202312	0.00	0.00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202401-至今	0.00	0.00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合计	0.00	0.00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REDACTED]
2022年	2023年								
[REDACTED]	[REDACTED]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	●	●	●	●	●	●	●	●	●	●	●
2014	●	●	●	●	●	●	●	●	●	●	●	●	2015	●	●	●	●	●	●	●	●	●	●	●	●
2016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2025												

说明: “△”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07-09



河南省城镇职工企业养老保险在职职工信息查询单

单位编号 410199909082

业务年度: 20 24 07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河南省科悦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姓名	申宇	个人编号	██████████	证件号码	██████████
性别	女	民族	汉族	出生日期	1989-01-02
参加工作时间	2013-07-01	参保缴费时间	2015-12-01	建立个人账户时间	2015-12
内部编号		缴费状态	参保缴费	截止计息年月	2023-12

个人账户信息

缴费时间段	单位缴费划转账户		个人缴费划转账户		账户本息	账户累计月数	重复账户月数
	本金	利息	本金	利息			
201512-202312	0.00	0.00	██████████	██████████	██████████	██	█
202401-至今	0.00	0.00	██████████	██████████	██████████	█	█
合计	0.00	0.00	██████████	██████████	██████████	██	█

欠费信息

欠费月数	0	重复欠费月数	0	单位欠费金额	0.00	个人欠费本金	0.00	欠费本金合计	0.00
------	---	--------	---	--------	------	--------	------	--------	------

个人历年缴费基数

1992年	1993年	1994年	1995年	1996年	1997年	1998年	1999年	2000年	2001年
2002年	2003年	2004年	2005年	2006年	2007年	2008年	2009年	2010年	2011年
2012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2016年	2017年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21年
			2463.95	2649.35	3057.45	3524.3	3057.45	3000	3197
2022年	2023年								
3409	3579								

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年度	1月	2月	3月	4月	5月	6月	7月	8月	9月	10月	11月	12月
1992													1993												
1994													1995												
1996													1997												
1998													1999												
2000													2001												
2002													2003												
2004													2005												
2006													2007												
2008													2009												
2010													2011												
2012													2013												
2014													2015												
2016	▲	●	●	●	●	●	●	●	●	●	●	●	2017	●	●	●	●	●	●	●	●	●	●	●	▲
2018	●	●	●	●	●	●	●	●	●	●	●	●	2019	●	●	●	●	●	●	●	●	●	●	●	●
2020	●	▲	●	●	●	●	●	●	●	●	●	●	2021	●	●	●	●	●	●	●	●	●	●	●	●
2022	●	●	●	●	●	●	●	●	●	●	●	●	2023	●	●	●	●	●	●	●	●	●	●	●	●
2024	●	●	●	●	●	●							2025												

说明: “△”表示欠费、“▲”表示补缴、“●”表示当月缴费、“□”表示调入前外地转入。
 人员基本信息为当前人员参保情况,个人账户信息、欠费信息、个人历年缴费基数、个人历年各月缴费情况查询范围为全省。如显示有重复缴费月数或重复欠费月数,说明您在多地存在重复参保。该表黑白印章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可通过微信等第三方软件扫描单据上的二维码,查验单据的真伪。



打印日期: 2024-07-09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 编制情况承诺书

本单位 河南省科悦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BXL0G) 郑重承
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
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
(属于/不属于) 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
信用平台提交的由本单位主持编制的 年加工200吨三合一
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 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基本情
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不涉及国家秘密；该项目环境影
响报告书（表）的编制主持人为 杨婉婉（环境影响评价
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管理号 20220503541000000063，
信用编号 BH016240），主要编制人员包括 杨婉婉
(信用编号 BH016240)、申宇（信用编号
BH014365）（依次全部列出）等 2 人，上述人员均为本
单位全职人员；本单位和上述编制人员未被列入《建设项目环
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规定的限期整改名单、
环境影响评价失信“黑名单”。

承诺单位(公章)：



编制单位承诺书

本单位~~河南省科学院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3XBxNLOG)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第一款规定，无该条第三款所列情形，不属于（属于/不属于）该条第二款所列单位；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2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单位名称、住所或者法定代表人（负责人）变更的
3. 出资人、举办单位、业务主管单位或者挂靠单位等变更的
4. 未发生第3项所列情形、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监督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的符合性变更的
5. 编制人员从业单位已变更或者已调离从业单位的
6. 编制人员未发生第5项所列情形，全职情况变更、不再属于本单位全职人员的
7.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单位(公章):

2022 年 3 月 10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 杨宏伟 身份证件号码 XXXXXXXXXX 郑重承诺：
本人在 河南省科信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0MA3XBXL06L）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 6 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5. 编制单位终止的
6.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7.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杨宏伟

2023 年 8 月 22 日



编制人员承诺书

本人申宇（身份证件号码 XXXXXXXXXX）郑重承诺：
本人在河南省科悦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0MA3XBXNLOG）全职工作，本次在环境影响评价信用平台提交的下列第1项相关情况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有效。

- 1. 首次提交基本情况信息
- 2. 从业单位变更的
- 3. 调离从业单位的
- 4. 建立诚信档案后取得环境影响评价工程师职业资格证书的
- 5. 被注销后从业单位变更的
- 6. 被注销后调回原从业单位的
- 7. 编制单位终止的
- 8. 补正基本情况信息

承诺人(签字): 申宇
2019年 11月 12日



目录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1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23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31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37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62
六、结论.....	65

附图：

-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 附图 2 项目周边环境示意图
-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 附图 4 项目与枣村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衔接关系图
- 附图 5 项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图
- 附图 6 项目与水源地理位置关系图
- 附图 7 项目现场照片

附件：

- 附件 1 环评委托书
- 附件 2 企业营业执照
- 附件 3 备案证明
- 附件 4 土地证明
- 附件 5 企业确认书
- 附件 6 经营者身份证
- 附件 7 专家意见及签到表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建设项目名称	年加工 200 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		
项目代码	2401-410526-04-01-838268		
建设单位联系人	[REDACTED]	联系方式	[REDACTED]
建设地点	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		
地理坐标	(<u>114</u> 度 <u>35</u> 分 <u>47.099</u> 秒, <u>35</u> 度 <u>34</u> 分 <u>1.706</u> 秒)		
国民经济行业类别	C3482 紧固件制造	建设项目行业类别	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8 中“69、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中的“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
建设性质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新建（迁建） <input type="checkbox"/> 改建 <input type="checkbox"/> 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术改造	建设项目申报情形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首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不予批准后再次申报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超五年重新审核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变动重新报批项目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部门（选填）	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文号（选填）	/
总投资（万元）	100	环保投资（万元）	8.3
环保投资占比（%）	8.3	施工工期	10 天
是否开工建设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用地（用海）面积（m ² ）	1200
专项评价设置情况	无		
规划情况	无		
规划环境影响评价情况	无		
规划及规划环境影响评价符合性分析	无		

其他 符合 性分 析	<p>(一)产业政策相符性分析</p> <p>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拟投资 100 万元建设年加工 200 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本项目不属于该目录鼓励、限制和禁止类，属于允许建设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本项目所用设备均不属于《高耗能落后机电设备（产品）淘汰目录（全四批）》中的淘汰落后设备。2024 年 1 月 8 日滑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同意该项目的备案，项目代码为：2401-410526-04-01-838268，备案证明见附件。</p> <p>(二)与“三线一单”相符性分析</p> <p>(1)生态保护红线</p> <p>根据安阳市生态保护红线内容，确立生态保护红线优先地位，确保红线生态功能不降低、面积不减少、性质不改变，以及禁止红线内进行大规模高强度的工业化和城镇化开发。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所在地不涉及生态保护红线。</p> <p>(2)环境质量底线</p> <p>根据《2023 年滑县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环境空气监测浓度及评价结果可知，SO₂、NO_x、CO 年评价指标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₅、PM₁₀ 和臭氧年评价指标不能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随着《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4〕7 号）、《安阳市 2024-2025 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暨综合指数“退后十”攻坚行动方案》（安环委〔2024〕3 号）等文件的实施，将不断改善区域环境空气质量。根据《关于落实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严格环境影响评价准入的通知》（环办〔2014〕30 号）“排放二氧化硫、氮氧化物、烟粉尘和挥发性有机污染物的项目，必须落实相关污染物总量减排方案，上一年度环境空气质量相关污染物年平均浓度不达标的城市，应进行倍量削减</p>
---------------------	---

替代”，本项目实施后实行颗粒物、VOCs 总量替代，不会导致区域环境空气质量降低。

根据《2023 年滑县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金堤河大韩桥自动站（岳辛庄）断面监测浓度及评价结果可知，各监测因子浓度值均能满足《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的要求。

本项目产生的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均能实现达标排放或合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晌较小，因此本项目建设不会对区域环境质量产生明显不利的影响，符合环境质量底线的要求。

(3) 资源利用上线

本项目运营期消耗水资源和电力资源，其中生活、生产总用水量为 156m³/a，由供水管网提供；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年用电量为 8.4 万 kw·h，由当地供电所供电。项目用电量和用水量较少，资源消耗量相对区域资源总量占比较低，符合资源利用上线要求。

(4) 生态环境准入清单

2023 年 4 月，安阳市生态环境局发布《安阳市“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准入清单（2023 年版）》（安环函〔2023〕60 号），经查阅《安阳市滑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属于滑县一般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52630001）。

2024 年 2 月 1 日，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发布《关于公布河南省“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更新成果（2023 年版）的通知》，通过河南省“三线一单”成果查询系统查询，本项目所在位置属于安阳市滑县环境管控单元生态环境准入清单中滑县一般管控单元（环境管控单元编码：ZH41052630001）。

本项目与安阳市滑县环境管控单元相符性分析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与管控单元-滑县一般管控单元相符性分析

序号	类别	管控要求	本项目	相符性
1	空间布局约束	1、加强对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的监督管理，未经国务院批准，禁止将永久基本农田转为城镇空间。鼓励城镇空间和符合国家生态退耕条件的农业空间转为生态空间。 2、严禁在优先保护类耕地集中区域新建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化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企业以及可能造成耕地土壤污染的建设项目	1、本项目占地属于建设用地，为允许建设区，未占用永久基本农田。 2、本项目不属于有色金属冶炼、石油化工、化工、焦化、电镀、制革等行业	相符
2	污染物排放管控	禁止向耕地及农田沟渠中排放有毒有害工业、生活废水和未经处理的养殖小区畜禽粪便；禁止占用耕地倾倒、堆放城乡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医疗垃圾、工业废料及废渣等废弃物	本项目废气采取高效处理措施后达标排放，生活污水综合利用不外排，固废合理处置或综合利用	相符
3	环境风险防控	/	/	相符
4	资源利用效率要求	/	/	相符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滑县“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准入清单管控要求。

(三)与相关生态环境保护规定及行业规范相符性分析

(1)与国务院关于印发《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23〕24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国务院关于印发《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23〕24号）相符性分析见表 1-2。

表 1-2 项目与国发〔2023〕24号相符性分析

类别	文件相关内容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优化交通结构，大力发展绿色运输体系	（十六）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加快推进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更新改造。推动发	本项目叉车能够达到国四排放标准，日常运行过程中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管理，	相符

	展新能源和清洁能源船舶，提高岸电使用率。大力推动老旧铁路机车淘汰，鼓励中心城市铁路站场及煤炭、钢铁、冶金等行业推广新能源铁路装备。到 2025 年，基本消除非道路移动机械、船舶及重点区域铁路机车“冒黑烟”现象，基本淘汰第一阶段及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年旅客吞吐量 500 万人次以上的机场，桥电使用率达到 95%以上	禁止出现“冒黑烟”现象	
<p>(2) 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相符性分析</p> <p>本项目与《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河南省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的通知》（豫政〔2024〕12 号）相符性分析见表 1-3。</p> <p>表 1-3 项目与豫政〔2024〕12 号相符性分析</p>			
<p>类别</p> <p>优化产业结构，促进产业绿色发展</p> <p>优化交通运输结构，完善绿色运输体系</p>	<p>文件相关内容要求</p> <p>（一）严把“两高”项目准入关口。严格落实国家和我省“两高”项目相关要求，严禁新增钢铁产能。严格执行有关行业产能置换政策，被置换产能及其配套设施关停后，新建项目方可投产。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改、扩）建项目原则上达到环境绩效 A 级或国内清洁生产先进水平</p> <p>（三）强化非道路移动源综合治理。严格实施非道路移动柴油机械第四阶段排放标准。扩大高排放非道路移动机械禁用区范围，提升管控要求，将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施工工地</p>	<p>本项目情况</p> <p>本项目属于紧固件制造，不属于两高项目，生产工艺为挤压成型、搓丝、包胶、组装及不合格品、废塑料的破碎、筛选等，废气主要来源于包胶、破碎、筛选等塑料加工过程，参考塑料制品行业 A 级绩效指标进行建设</p> <p>本项目叉车能够达到国四排放标准，日常运行过程中加强非道路移动机械的管理，禁止出现“冒黑烟”现象</p>	<p>相符性</p> <p>相符</p> <p>相符</p>

	等机械高频使用场所纳入禁用区管理，禁止使用排气烟度超过Ⅲ类限值和国二以下排放标准的非道路移动机械。加快推进铁路货场、物流园区、港口、机场、工矿企业内部作业车辆和机械新能源更新改造，新增或更新的 3 吨以下叉车基本实现新能源化		
--	--	--	--

(3) 项目与河南省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河南省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见表 1-4。

表 1-4 与河南省 2024 年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一览表

类别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河南省 2024 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	(二) 工业污染治理减排行动 12. 实施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按照“可替尽替、应代尽代”的原则，加快推进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加强 VOCs 全流程综合治理，加大蓄热式氧化燃烧（RTO）、蓄热式催化燃烧（RCO）、催化燃烧（CO）、沸石转轮吸附浓缩等高效治理技术推广力度；对企业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实施有机废气收集密闭化改造；对企业活性炭装填量、更换周期实施编码登记，实现从购买、更换到处置的全过程可回溯管理；对污水处理设施排放的高浓度有机废气实施单独收集处理；具备改造条件的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改用低泄漏的储罐呼吸阀、紧急泄压阀、紧急放空管安装温度监控、废气流量监测报警系统；按规定开展 VOCs 泄漏检测与修复工作，重点行业企业、工业园区、城市和重点工业园区建立统一的泄漏检测与修复信息管理平台	本项目使用的含 VOCs 物料主要为塑料原料颗粒（PP），对企业活性炭装填量、更换周期实施编码登记，实现从购买、更换到处置的过程可回溯管理	相符
河南省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一) 高质量推进黄河治理 2. 推动“金堤河一河一策”治理实施。坚持以小流域治理推动大流域改善，围绕金堤河水质目标，针对金堤河流域存在的突出问题，加快推动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工业污染防治、水生态保护	本项目所域地表水体为金堤河，根据 2023 年金堤河大韩桥自动	相符

卫战实施方案	域水生态保护治理	修复等一批生态环境保护治理工程进度，促进金堤河流域水生态环境改善	(岳辛庄)断面监测浓度及评价结果，可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类标准，厂区生活污水综合利用，不外排企业不属于土壤污染重点管单位	
河南省2024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一)推进土壤污染风险防控	2.强化在产企业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并向社会公开。指导新纳入的重点监管单位本年度内开展一次隐患排查、自行监测		相符

(4) 项目与安阳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关于印发《安阳市 2024—2025 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暨综合指数“退后十”攻坚行动方案》《安阳市 2024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安阳市 2024 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安阳市 2024 年柴油货车污染治理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安环委〔2024〕3 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安环委〔2024〕3 号相符性分析见表 1-5。

表 1-5 与安环委〔2024〕3 号相符性一览表

类别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安阳市 2024-2025 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暨综合指数“退后十”攻坚行动方案	(一)产业结构调整攻坚	5.严格项目源头管控。坚决遏制“两高”项目盲目发展，严禁新增钢铁、焦化、铸造用生铁、水泥、玻璃、有色、煤化工、炭素、烧结砖瓦、耐火材料（含烧结工序的）、铁合金、独立煤炭洗选、石灰窑、机制砂（石料破碎）等行业产能。严格控制新建生产和使用高 VOCs 含量溶剂型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建设项目。禁止新增化工园区。新（改、扩）建项目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及产能置换等相关要求，原则上达到清洁生产先进水平，引领性企业或行业内水泥、焦化项目要高标准实现超低排放	本项目不属于两高行业，严格执行国家产业政策、环保政策等相关要求，参考塑料制品行业 A 级绩效指标进行建设	相符
	(五)污染协同	28.深化 VOCs 综合治理。按照应收尽收、分质收集原则，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集中治理。2024 年 6	本项目 VOCs 气主要为包胶废气，收集后集中	相符

	治理 攻坚	月底前，含 VOCs 有机废水储罐、装置区集水井（池）有机废气要密闭收集处理，配套建设适宜高效治理设施，加强治理设施运行维护。企业生产设施开停、检维修期间，按照要求及时收集处理退料、清洗、吹扫等作业产生的 VOCs 废气	处理	
安阳市 2024 年碧水 保卫战 实施方案	(一) 高质量 推进黄 河流域 水生态 保护治 理	1.推动“金堤河一河一策治理方案”实施。滑县围绕金堤河水质目标，针对金堤河水质改善，加快推进污水处理厂及管网建设工程和农村生活污水处理项目，促进金堤河流域水生态环境改善	本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体为金堤河，根据 2023 年金堤河大韩桥自动站（岳辛庄）断面监测浓度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厂区生活污水综合利用，不外排	相符
安阳市 2024 年净土 保卫战 实施方案	(一) 推进土 壤污染 风险管 控	1.加强土壤污染源头防控。完成耕地土壤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试点。动态更新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清单并完成整治任务。完成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名录更新，及时向社会公开，依法纳入排污许可管理，全面落实法律义务。新纳入的重点监管单位年底前完成隐患排查、编制隐患排查报告。对 14 家土壤重点监管单位开展隐患排查“回头看”，5 月底前县级完成现场核查，6 月底前市级完成抽查	企业不属于土壤污染重点监管单位	相符

(5) 项目与滑县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滑县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分析见表 1-6。

表 1-6 与滑县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符性一览表

类别	内容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滑县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攻	一、强力推进结构减排 3.强化项目环评及“三同时”管理。国家、省绩效分级重点行业以及涉及锅炉、炉窑的其他行业，新建、扩建项目达到 A 级绩效水平，改建项目达到 B 级以上绩效水平；大宗货物年货运量 150 万吨及以上的，原则上全部	本项目属于紧固件制造，生产工艺为挤压成型、搓丝、包胶、组装及不合格品、废塑料的破碎、筛选等，废气主要来源于	相符

坚战 实施 方案		修建铁路专用线；具有铁路专用线的，大宗货物铁路运输比例应达到80%以上	胶、破碎、筛选等塑料加工过程，参考塑料制品行业 A 级绩效指标进行建设；本项目货运量为小于 150 万吨	
	三、强 化挥 发 性 有 机 物 治 理 减 排	23.加快实施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替代。（1）2023 年 3 月底前，全面排查使用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原辅材料的企业，摸清涉 VOCs 产品类型、原辅材料使用量，建立清单台账，全面推进使用低 VOCs 原辅材料；指导企业制定低 VOCs 原辅材料替代计划	本项目不涉及涂料、油墨、胶粘剂、清洗剂等，使用的含 VOCs 物料主要为塑料原料颗粒（PP），储存过程中不产生 VOCs	相符
		24.强化原辅材料 VOCs 含量全流程监管。严格执行涂料、油墨、胶粘剂、含清洗剂 VOCs 含量限值标准，建立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加强对相关产品生产、销售、使用环节 VOCs 含量限值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督促企业追溯其生产、销售、使用和出具虚假检测报告的单位，依法追究责任。建立低 VOCs 含量产品标识制度，推进政府绿色采购，将低 VOCs 含量产品和使用符合要求的低 VOCs 含量原辅材料的企业纳入政府采购名录	本项目使用的 VOCs 物料主要为塑料原料颗粒（PP），外购的塑料原料颗粒按照相关要求建立台账，如实记录物料名称、成分、采购量、使用量、库存量等内容	相符
		25.持续深化 VOCs 无组织排放整治。（1）2023 年 3 月底前，动态更新有机废气收集设施、泄漏与检测（LDAR）、挥发性有机液体储罐、有机液体装卸、敞开液面清单台账。2023 年 5 月底前，排查含 VOCs 物料储存、转移和输送、设备与管线组件泄漏、敞开液面逸散以及工艺过程等五类排放源，在保证安全生产前提下，督促企业通过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对 VOCs 无组织排放废气进行综合治理；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鼓励使用推拉式等硬质围挡进行封闭，尽可能缩小集气罩和污染源点的距离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包胶工段产生有机废气，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严格按照“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规定选用合适的风机，做到了“应收尽收”	相符
26.强化治理设施运行监管。全面排查 VOCs 治理设施，动态更新治理设施清单台账，按照行业特点、企业规模、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包胶工段产生有机废气，设备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废气采取	相符		

		<p>废气成分、废气量、含水（尘）率等，综合分析治理技术与 VOCs 废气处理工艺可行性、规模匹配性，各乡镇、街道 4 月 15 日前梳理排查辖区内废气处理工艺低效的企业清单，确保 5 月底前完成整改。规范治理设施运维管理，督促企业 VOCs 收集治理设施较生产设备实施“先启后停”，治理设施吸附剂、吸收剂、催化剂等按设计规范要求定期更换和利用处置。</p> <p>（2）采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原则上 VOCs 产生浓度不超过 300 毫克/立方米，废气中涉及颗粒物、油烟（油雾）、水分等影响吸附过程物质的，应采取相应的预处理措施，颗粒状、柱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650 毫克/克，活性炭填充量、更换频次满足环评要求，活性炭购买发票、更换记录、质检报告等支撑材料保存 3 年以上；2023 年 4 月底前，使用活性炭吸附的企业，VOCs 年产生量大于 0.5 吨且活性炭吸附效率低于 70%的，完成一轮活性炭更换工作；使用移动脱附治理设施的企业，活性炭吸附效率低于 70%的，完成一轮活性炭脱附再生工作</p>	<p>“UV 光氧+活性炭吸附”净化处理，处理后废气能够实现达标排放，采用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活性炭填充量、更换频次满足环评要求，活性炭购买发票、更换记录、质检报告等支撑材料保存 5 年以上</p>	
滑县 2023 年碧水保卫战实施方案	六、统筹水资源利用	<p>19.实施工业废水循环利用工程。推进企业、工业园区根据内部废水水质特点，围绕过程循环和回用，实施废水循环利用技术改造，完善废水循环利用装备和设施，促进企业间串联用水、分质用水、一水多用和梯级利用，提升企业水重复利用率。新建企业和园区要在规划布局时，统筹供排水、水处理及循环利用设施建设，推动企业间的用水系统集成优化。开展工业废水再生利用水质监测评价和用水管理，推动地方和重点用水企业搭建工业废水循环利用智慧管理平台。积极创建废水循环利用标杆企业、标杆园区</p>	<p>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更换下来的废水用于厂区洒水降尘</p>	相符
	七、统筹做好其他水生态环境	<p>21.推动企业绿色转型发展。严格落实环境准入，持续落实“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构建以“三线一单”为空间管控基础、环境影响评价为环境准入把关、排污许可为企业运行守法依据的生态环境管理框架。</p>	<p>本项目建设符合“三线一单”生态环境分区管控要求，行业类别为紧固件制造，不属于造纸、焦化、氮肥等重点水污染物排</p>	相符

	保护工作	持续在造纸、焦化、氮肥、农副食品加工、印染、有色、原料药制造、电镀等重点水污染物排放行业，深入推进清洁生产审核，推动清洁生产改造，减少单位产品耗水量和单位产品排污量，促进企业废水厂内回用	放企业	
滑县2023年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	一、加强土壤污染风险管控	3.全面加强固体废物监管。持续开展危险废物排查整治，全面提升危险废物环境监管、利用处置和环境风险防范“三个能力”，推动危险废物监管和利用处置能力改革工作。加快健全医疗废物收集转运体系，支持现有医疗废物集中处置设施提标改造。动态更新涉危险废物企业“四个清单”，有序推进固废监管信息化建设，强化危险废物源头管控和收集转运等过程监管。持续开展小微企业危险废物收集和废铅酸蓄电池收集转运试点工作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分类分区暂存于厂内 5m ² 危废暂存间，定期交由有资质的单位回收处置，危废暂存间采取“四防”措施，危废间废气经管道收集后与工艺有机废气合并引入“UV光氧+活性炭”处置装置进行处理后达标排放，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	相符

综上，本项目建设符合滑县 2023 年大气污染防治、碧水、净土保卫战实施方案相关内容要求。

(6)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全面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的通知》（豫环办〔2022〕24号）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豫环办〔2022〕24号”的符合性分析见表 1-7。

表 1-7 本项目与豫环办〔2022〕24号相符性分析一览表

类别	文件相关内容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二、加强源头控制，推进绿色生产	积极推进绿色生产工艺，减少 VOCs 产生量，石化、化工、医药、农药等行业实施“三化”改造（密闭化、自动化、管道化），鼓励工艺装置采取重力流布置，推广采用油品在线调和和技术；工业涂装行业重点推进使用紧凑式涂装工艺，推广采用辊涂、静电喷涂、高压无气喷涂等技术，鼓励企业采用自动化、智能化喷涂设备替代人工喷涂；包装印刷行业推广使用无溶剂复合、共挤出复合技术，鼓励采用水性凹印、醇水凹印、辐射固化凹印、柔版印刷、无水胶印等印刷工艺	本项目不属于石化、化工、医药、农药等行业，PP 原料储存过程不产生 VOCs，有机废气产生工序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后引至废气处理装置	相符
三、强化收集准备	各地要严格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治理方案》《河南省 2022 年大气污染攻坚战实施方案》	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包胶工段产生有机废气，设	相符

<p>效果， 气 减少 无组织 排放</p>	<p>要求，对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实施有效控制，提升废气收集率，做到“应收尽收”。产生 VOCs 的生产环节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等密闭收集方式，并保持负压运行；采用集气罩、侧吸罩、捕集罩等措施收集无组织 VOCs 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含 VOCs 物料输送应采用重力流或泵送方式，有机液体进料鼓励采用底部、浸入管给料方式。2022 年 5 月底前，各地对辖区内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措施收集无组织 VOCs 废气企业的企业开展一轮风速实测，达不到要求的，一周内加装增压风机</p>	<p>上方设置集气罩，严格按照“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规定选用合适的风机，做到了“应收尽收”</p>
<p>四、提升治理水平，全面达标排放</p>	<p>各地在 2022 年 5 月 15 日前全面梳理辖区内采用单一 UV 光氧催化、低温等离子、碱液喷淋等低效 VOCs 治理工艺企业，6 月 10 日前在单一工艺基础上增加活性炭吸附工艺（颗粒状、柱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650 毫克/克），或建设 RCO、RTO 等高效处理工艺，确保废气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各地要在 5 月底前全面排查采用活性炭吸附工艺企业，活性炭装填量、更换时间、废活性炭暂存转运情况、活性炭购买发票、活性炭碘值等，无法提供活性炭更换记录、碘值报告或活性炭碘值不满足要求的，一周内按要求更换新活性炭；根据废气量、活性炭箱截面积及长度核算废气停留时间及风速，不满足《吸附法工业有机废气治理工程技术规范》（HJ2026-2013）要求的，一周内更换活性炭箱；严禁露天堆存废活性炭，废活性炭厂内暂存时</p>	<p>本项目包胶工序废气经一套“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采用的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有机废气经其处理后，由 15m 高的排气筒排放，能够达标排放。本项目建成后严格按照要求建立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台账，详细记录活性炭装填量、更换时间、废活性炭暂存转运情况、活性炭购买发票、活性炭碘值等。更换的废活性炭置于密闭容器内单位处置。严禁露天堆存废活性炭，废活性炭厂内暂存时间不得超过一个月</p>
<p>综上所述，项目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全面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的通知》（豫环办〔2022〕24 号）的要求相符。</p> <p>(7) 与《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全面加强 2023 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豫环办〔2023〕32 号）相符性分析</p>		

本项目与“豫环办〔2023〕32号”的符合性分析见表 1-8。

表 1-8 本项目与豫环办〔2023〕32号相符性分析

类别	文件相关内容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推进绿色生产工艺	在保证安全生产的前提下，持续推进石化、化工、医药、农药等行业关于全面加强 2023 年夏季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工作的通知，企业“三化”改造（密闭化、自动化、管道化），采用高效工艺及设备，有效减少工艺过程无组织排放。石化、化工行业重点推进低（无）泄漏的泵、压缩机、过滤机、离心机、干燥设备等，推广采用油品在线调和技术、密闭式循环水冷却系统等。工业涂装行业重点推进使用紧凑型涂装工艺，推广采用辊涂、静电喷涂、高压无气喷涂、空气辅助无气喷涂、热喷涂等技术，鼓励企业采用自动化、智能化喷涂设备替代人工喷涂，减少使用空气喷涂技术；包装印刷行业要大力推广使用无溶剂复合、挤出复合、共挤出复合技术，鼓励采用水性凹印、醇水凹印、辐射固化凹印、柔版印刷、无水胶印等印刷工艺	本项目不属于石化、化工、医药、农药行业，不涉及工业涂装/包装印刷；本项目使用设备不涉及淘汰类，各产气工段均合理收集处置	相符
提升无组织废气收集效率	遵循“应收尽收、分质收集”的原则，科学设计废气收集系统，提升废气收集效率，尽可能将无组织排放转变为有组织排放进行控制。工业涂装、包装印刷等行业优先采用密闭设备、在密闭空间中操作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并保持负压运行；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方式收集无组织废气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或按相关行业要求规定执行。5 月底前，各地对辖区内采用集气罩、侧吸风等措施收集无组织 VOCs 废气的企业开展一轮风速实测，达不到要求的一周内采取加装增压风机等措施，确保废气收集效率满足环评批复要求	本项目为新建项目，各产生废气工段均设置集气装置引至对应废气治理设施，严格按照“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规定选用合适的风机，做到了“应收尽收、分质收集”	相符
提升污染防治设施治理效果	5 月 10 日前对采用活性炭吸附工艺的企业开展现场帮扶指导，引导企业做好活性炭购买发票、活性炭质检报告、装填量、更换频次以及废活性炭暂存转运处理情况等台账记录，其中颗粒状、柱状活性炭碘值不应低于 800 毫克/克，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应低于 650 毫克/克，相关支撑材料至少要保存三年以上备查。5 月底前，使用活性炭吸附的企业，VOCs 年产生量大于 0.5 吨且活性炭吸附效率低于 70%的，以及现场帮扶指导时无法提供半年内活性炭更换记录（自带自动脱附处理的除外）、碘值报告或活性炭	本项目包胶工序废气经一套“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危废间废气经管道收集后与工艺有机废气合并引入“UV 光氧+活性炭”处理，采用的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相符

	碘值不满足要求的，要新完成一轮活性炭更换工作；采用催化燃烧工艺的企业应使用合格的催化剂并足额添加，催化剂床层的设计空速不得高于 40000 立方米/（立方米催化剂·小时），RTO 燃烧温度不低于 760 摄氏度，催化燃烧装置燃烧温度不低于 300 摄氏度，运行温度、脱附频次等关键参数应自动记录存储，储存时间不得少于 1 年	800 毫克/克，项目建成运营期间严格活性炭更换相关记录	
--	--	------------------------------	--

(8) 与《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相符性分析见表 1-9。

表 1-9 本项目与《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相符性分析

序号	文件相关内容要求	本项目情况	相符性
1	鼓励采用密闭一体化生产技术，并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气分类收集后处理	项目各工段废气采用分类收集处理	相符
2	在工业生产过程中鼓励 VOCs 的回收利用，并优先鼓励在生产系统内回用。对于含高浓度 VOCs 的废气，宜优先采用冷凝回收、吸附回收技术进行回收利用，并辅助以其他治理技术实现达标排放。对于含中等浓度 VOCs 的废气，可采用吸附技术回收有机溶剂，或采用催化燃烧和热力焚烧技术净化后达标排放。当采用催化燃烧和热力焚烧技术进行净化时，应进行余热回收利用。 对于含低浓度 VOCs 的废气，有回收价值时可采用吸附技术、吸收技术对有机溶剂回收后达标排放；不宜回收时，可采用吸附浓缩燃烧技术、生物技术、吸收技术、等离子体技术或紫外光高级氧化技术等净化后达标排放。含有有机卤素成分 VOCs 的废气，宜采用非焚烧技术处理。恶臭气体污染源可采用生物技术、等离子体技术、吸附技术、吸收技术、紫外光高级氧化技术或组合技术等进行净化。净化后的恶臭气体除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外，还应采取高空排放等措施，避免产生扰民问题。	本项目包塑机上方设置集气罩，废气收集后引至“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危废间废气经管道收集后与工艺有机废气合并引入“UV 光氧+活性炭”，处理后通过 15m 高排气筒排放，能够满足相关标准要求	相符

因此，项目建设符合《挥发性有机物（VOCs）污染防治技术政策》相关要求。

(四) 土地及规划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为新建项

目，目前厂房已经建设。根据滑县枣村乡人民政府关于本项目用地规划证明，并对照枣村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项目用地性质为建设用地，项目建设符合滑县枣村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相关证明见附件）。

项目备案文件上选址为城关镇，而土地证明文件由枣村乡人民政府出具，根据调查，主要是由于滑县实际情况为项目选址土地归属于枣村乡，管理为城关镇。

(五)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地关系

5.1 滑县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县级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3〕107号）、《河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取消滑县一水厂地下水井群饮用水水源保护区的批复》（豫政文〔2018〕157号），对滑县饮用水源地划分保护范围如下：

（1）一级保护区

各水源地保护区边界均为以各井中心向外径向距离为 30m 半径的各圆形区域。

（2）二级保护区

二水厂水源地边界及拐点坐标：

东至：文明路；西至：大宫河；南至：新飞路；北至：振兴路

1#文明路与振兴路交叉口坐标：114°31'43.5"，35°33'43.1"；

2#振兴路与大宫河交叉口坐标：114°30'55.0"，35°33'59.1"；

3#大宫河与新飞路交叉口坐标：114°30'34.4"，35°33'28.1"；

4#新飞路与文明路交叉口坐标：114°31'30.2"，35°33'13.3"；

与本项目的相对位置关系：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距滑县县城二水厂东边界约 5.6km，距离较远，不在滑县县城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

5.2 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根据《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的通知》（豫政办〔2016〕23号），滑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范围为：

①滑县半坡店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②滑县牛屯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3m、南25m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③滑县焦虎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南10m、北10m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④滑县瓦岗寨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⑤滑县留固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至213省道的区域。

⑥滑县赵营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南20m至006乡道的区域。

⑦滑县桑村乡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东院（1号取水井），水管站西院及外围南30m的区域（2号取水井）。

⑧滑县万古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西13m、南13m的区域（1号取水井），2号取水井外围30m的区域。

⑨滑县高平镇地下水井群（共2眼井）

一级保护区范围：水管站厂区及外围东30m、西30m、南20m、北40m

的区域。

二级保护区范围：一级保护区外围400m的区域。

本项目不在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范围内，因此对滑县乡镇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影响较小。

5.3 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

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划分后一级保护区范围见下表。

表 1-10 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定界方案

序号	水源地名称	一级保护范围（区）定界情况
1	枣村乡马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东至028乡道，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2	留固镇五方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213省道，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5、6、7、8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3	半坡店镇西常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4	半坡店镇王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5	半坡店镇东老河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
6	王庄镇莫洼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7	王庄镇邢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8	小铺乡小武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9	焦虎镇桑科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北至054乡道，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10	城关镇张固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1	滑县新区董固城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2	上官镇吴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南至215省道，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13	留固镇双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4	八里营镇红卫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002县道，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15	大寨乡冯营水厂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6	八里营镇卫王殿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7	大寨乡小田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4、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18	上官镇孟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19	上官镇上官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0	上官镇郭新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21	高平镇子厢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2	白道口镇石佛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4、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东南至101省道，2、3、6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23	白道口镇民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4	枣村乡宋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25	老店镇吴河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南至008县道，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且西至008县道。
26	老店镇西老店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4、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27	瓦岗寨乡大范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且西至056乡道，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且西至056乡道。
28	慈周寨镇西罡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29	慈周寨镇寺头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30	桑村乡高齐丘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1	老爷庙乡孔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2	老爷庙乡王伍寨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3	老爷庙乡西中冉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5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4	万古镇梁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4、5、6、7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35	牛屯镇张营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2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
36	牛屯镇位园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3号取水井外围30米及水厂内部区域，2、4号取水井外围30米区域。
37	慈周寨镇慈一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1号取水井水厂内区域，2、3、4号取水井外围30米的区域。
注：各水源地均不划分二级保护区及准保护区。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8间，距离本项		

目最近的饮用水源地为项目东南侧约 2.85km 处的枣村乡马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本项目不在其集中式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对周边集中式饮用水源地影响较小。

(六)备案相符性分析

项目备案内容与拟建项目建设内容对比分析见表 1-11。

表 1-11 项目备案内容与实际建设情况对比分析一览表

序号	项目类别	备案内容	拟建内容	相符性
1	项目名称	年加工 200 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	年加工 200 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	相符
2	企业名称	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个体工商户）	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个体工商户）	相符
3	建设地点	滑县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	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	相符
4	建设性质	新建	新建	相符
5	建设面积	本项目占地面积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主要建设车间一座	本项目占地面积 1200 平方米，建筑面积 1200 平方米，主要建设车间一座	相符
6	工艺流程	线材盘圆-挤压-成型-搓丝-聚丙（PP）-包胶-组装-包装-出库	外购线材盘圆-挤压成型-搓丝-电镀（外协）-包胶-组装-包装-出库	相符，电镀为外协
7	主要生产进行设备	冷镦机（YH5-25）、合模机（DH5）、搓丝机（R5-50Z）、包杆机、包装机、包装机、包装机	冷镦机（YH5-25）、合模机（DH5）、搓丝机（R5-50Z）、包杆机、包装机、包装机、包装机、筛选机	对设备进行了优化

由上表可知，本项目主体建设内容与备案基本一致。

(七)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

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属于 C3482 紧固件制造，生产工艺为挤压成型、搓丝、包胶、组装及不合格品、废塑料的破碎、筛选等，废气主要来源于包胶、破碎、筛选等塑料加工过程，本次

<p>评价参考塑料制品行业 A 级绩效指标进行建设，对照《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分析情况见表 1-12。 表 1-12 项目与《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相符性分析</p>			
差异化指标	塑料制品行业	本项目	相符性
原料、能源类型	1.原料全部使用非再生料（即使用原包料，非废旧塑料）；	本项目塑料原料为新料，不属于再生料	相符
	2.能源使用电、天然气、液化石油气等能源；	以电为能源	相符
生产工艺及装备水平	1.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鼓励类和允许类；2.符合相关行业产业政策；3.符合河南省相关政策要求；4.符合市级规划。	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允许类，符合相关产业政策、规划等	相符
废气收集及处理工艺	1.投料、挤塑、注塑、滚塑、吹塑、压延、挤出、造粒、热定型、冷却、发泡、熟化、干燥等涉 VOCs 工序采用密闭设备或在密闭空间内操作，废气有效收集至 VOCs 废气处理系统，车间外无异味；采用局部集气罩的，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	项目包胶工序设置集气装置将废气引至“UV 光氧+活性炭”装置，严格按照“距集气罩开口面最远处的 VOCs 无组织排放位置，控制风速不低于 0.3 米/秒”规定选用合适的风机	相符
	2.VOCs 治理采用燃烧工艺（包括直接燃烧、催化燃烧和蓄热燃烧），或静电、吸附、低温等离子、生物法等两级及以上组合工艺处理（采用一次性活性炭吸附的，活性炭碘值在 800mg/g 及以上）；	项目活性炭一年更换两次，评价建议及时更换，保证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mg/g	相符
	3、粉状、粒状物料采用自动投料器投加和配混，投加和混配工序在封闭车间内进行，PM 有效收集，采用覆膜滤袋、滤筒等高效除尘技术；	项目塑料颗粒为管道抽吸进料	相符
	4、废吸附剂应密闭的包装袋或容器储存、转运，并建立储存、处置台账；	废活性炭整体更换后密闭容器储存暂存于危废间，并建立储存、处置台账	相符
	5、NOx 治理采用低氮燃烧、SNCR/SCR 等适宜技术。	不涉及	相符
无组织管控	1.VOCs 物料存储于密闭的容器、包装袋、储罐、储库、料仓中；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存放于室内；盛装 VOCs 物料的容器或包装袋在非取用状态时应加盖、封口，保持密闭；	项目塑料颗粒为袋装	相符
	2.粉状物料采用气力输送、管状带式输送机、螺旋输送机等自动化、密闭输	塑料颗粒进料为封闭式管道抽吸	相符

	送方式：粒状物料采用封闭皮带等自动化、封闭输送方式；液态 VOCs 物料采用密闭管道输送；		
	3.产生 VOCs 的生产工序和装置应设置有效集气装置并引至 VOCs 末端处理设施；	项目包胶工艺废气采取“UV 光氧+活性炭吸附”治理措施	相符
	4.厂区道路及车间地面硬化，车间地面、墙壁、设备顶部整洁无积尘；厂内地面全部硬化或绿化，无成片裸露土地。	项目厂区车间地面硬化，车间地面、墙壁、设备顶部整洁无积尘	相符
排放限值	1.全厂有组织 PM、NMHC 有组织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 10、10mg/m ³ ；	项目颗粒物、非甲烷总烃排放浓度分别为 3.4、6.9mg/m ³ ，不高于 10、10mg/m ³	相符
	2.VOCs 治理设施同步运行率和去除率分别达到 100%和 80%；去除率确实达不到的，生产车间或生产设备的无组织排放监控点 NMHC 浓度低于 4mg/m ³ ，企业边界 1hNMHC 平均浓度低于 2mg/m ³ ；	项目“UV 光氧+活性炭”治理设施与包胶工艺同步运行，同步运行率为 100%，去除效率为 80%	相符
	3.锅炉烟气排放限值要求： 燃气锅炉 PM、SO ₂ 、NO _x 排放浓度分别不高于：5、10、50/30【1】mg/m ³	项目不涉及	相符
监测监控水平	1.有组织排放口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烟气排放自动监控设施（CEMS），并按要求联网；	项目不涉及	相符
	2.有组织排放口按照排污许可证要求开展自行监测；	项目运行后，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开展自行监测	相符
	3.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	项目涉气生产工序、生产装置及污染治理设施按生态环境部门要求安装用电监管设备，用电监管设备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用电监管平台联网	相符
运输方式	1.物料、产品公路运输全部使用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的重型载货车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新能源车辆；	项目建成后严格按照 A 级运输方式管理要求进行管理	相符
	2.厂区车辆全部达国五及以上排放标准（重型燃气车辆达到国六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车辆；		相符
	3.厂内非道路移动机械达到国三及以上排放标准或使用新能源机械。		相符
运输监管	日均进出货物 150 吨（或载货车辆日	本项目建成后原料及	相符

	<p>进出 10 辆次)及以上(货物包括原料、小于 辅料、燃料、产品和其他与生产相关物料)的企业,或纳入我省重点行业 年产值 1000 万及以上的企业,应参照 《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移动源应急管理 技术指南》建设门禁视频监控系 统和台账</p>	<p>产品年运输量 150 吨/日,建议建设单位建立门禁视频监控系统和台账。安装 高清视频监控系统并能保留数据 6 个月以</p>	
<p>由上表可知,本项目满足《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塑料制品行业 A 级企业管理要求。</p>			

二、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建设
内容

(一)项目由来及建设必要性

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拟投资 100 万元建设年加工 200 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本项目原料为线材盘圆、塑料颗粒、塑料帽，生产工艺为挤压成型、搓丝、包胶、组装等，主要产品为三合一连接件金属，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本项目属于 C3482 紧固件制造，对照《河南省“两高”项目管理目录（2023 年修订）》，本项目不属于“两高”项目。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682 号），该项目需要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依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项目属于“三十一、通用设备制造业 34”中“69、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中的“其他（仅分割、焊接、组装的除外；年用非溶剂型低 VOCs 含量涂料 10 吨以下的除外）”，按照规定应当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

受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的委托，我公司承担了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经过现场调查，并查阅有关资料，本着“科学、公正、客观”的态度，我公司编制了《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三合一连接件金属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二)项目概况及建设内容

本项目基本建设情况见表 2-1。

表 2-1 项目基本情况及建设内容一览表

序号	项目	内容
1	项目名称	年加工 200 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
2	建设单位	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
3	建设性质	新建
4	建设内容	200t/a 三合一连接件金属项目，建筑面积 1200m ²
5	项目厂址	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第 8 间
6	项目占地	1200m ²
7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
8	劳动定员	6 人
9	工作制度	生产制度为 1 班制，8h/d（8:00-12:00，14:00-18:00）、300d/a
10	主体工程	建筑面积 1200m ² ，分为原料库、生产区、成品区等
11	辅助工程	办公区 40m ²
12	储运工程	原料区 100m ² ，成品区 100m ²

13	公用工程	供水	当地自来水
		供电	当地电网
		排水	生活污水：化粪池（5m ³ ），用于周围农田施肥，实现综合利用
14	环保工程	废气	(1) 包胶：顶部安装集气罩，废气引至1套“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净化处理+15m高排气筒（DA001） (2) 破碎、分选：车间内二次封闭，顶部安装集气罩，微负压收集，1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15m高排气筒（DA002）
		噪声	主要噪声源及各类水泵等采取隔声、减振措施，引风机排气口加装消声器
		废水	生活污水进入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实现综合利用，评价要求化粪池处设置标识牌，明确污水管网走向和后续处理责任人及定期清理时间，并建立清运记录台账
			冷却水更换后用于厂区地面洒水降尘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设置1个10m ² 一般固废暂存间，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相关规定
			危险废物：设置一个5m ² 危险废物暂存间，采取“四防”措施，危废间设置集气设施，将收集的废气与工艺有机废气合并，导入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DA001排放，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
		生活垃圾：车间内设垃圾桶，统一收集后交由当地环卫部门处理	

(三)工程产品方案及规模

项目主要产品为三合一连接件金属，见表 2-2。

表 2-2 项目主要产品一览表

产品名称	年产量	规格	包装形式及用途
三合一连接件金属	200t/a	M6-32/35/40，黑色、蓝色	塑料袋装，5kg/袋，为家具连接件配件

(四)主要设备一览表

项目设备主要包括冷镦机、搓丝机、合模机、包塑机、组装机、破碎机等，项目环评与排污许可进行衔接，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 1124-2020）列出设施参数，主要设备清单见表 2-3。

表 2-3 项目主要设备一览表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作用	备注
1	冷镦机	YH5-2S	10	台	挤压成型	/
2	合模机	DH5，功率3KW	10	台	挤压成型	/
3	搓丝机	R5-50Z，功率3KW	10	台	搓丝	/
4	包塑机	5kg/h	4	台	包胶	/
5	包杆机	/	4	台	包塑机配套	/
6	组装机	/	6	台	组装	/

7	破碎机	/	1	台	破碎塑料	/
8	筛选机	/	1	台	除铁	
9	包装机	/	1	台	包装	/
10	螺杆空压机	/	1	台	提供空气	/
11	叉车	3.5 吨	1	辆	转运物料、产品	达到国四标准
12	空压机	/	2	台	提供压缩空气	/

由上表可知，经查阅《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项目生产设备均不属于限制类及淘汰类。

项目的产能与搓丝机、包塑机的生产能力有关，根据设备资料，单台搓丝机、包塑机最大生产能力为 10kg/h、5kg/h，工作时间按照 2400h、1800h 计，搓丝机、包塑机最大生产能力为 240t/a、36t/a，因此，可以满足生产要求。

表 2-4 项目主要设备产能核算表

序号	名称	设施参数	设备数量	作业时间 (h)	生产能力 (t/a)
1	搓丝机	10kg/h	10 台	2400	240
2	包塑机	5kg/h	4 台	1800	36

(五)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见表 2-5。

表 2-5 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一览表

序号	名称	单位	年用量	来源
1	线材	t/a	175	捆扎包装
2	聚丙烯 (PP) 颗粒	t/a	25.019	外购新塑料，25kg/袋，颜色为黑色或蓝色，粒径 0.4mm，长度 1cm
3	塑料帽	t/a	8.2	外购
4	液压油	t/a	1.5	150kg/桶，随用随购，厂区不储存
5	润滑油	t/a	0.2	200kg/桶，随用随购，厂区不储存
6	包装袋	个/a	40000	/
7	水	m ³ /a	156	当地自来水
8	电	万 kW·h/a	8.4	当地电网供电

表 2-6 主要原辅材料理化性质一览表

名称	化学式	理化特性
聚丙烯 (PP)	(C ₃ H ₆) _n	是丙烯聚合而制得的一种热塑性树脂，是一种半结晶的热塑性塑料，是无臭、无味的颗粒，无毒、可燃，熔点 189℃，引燃温度 490℃，用于生产聚丙烯编织袋、打包袋、包塑制品、防腐管道、电视机外壳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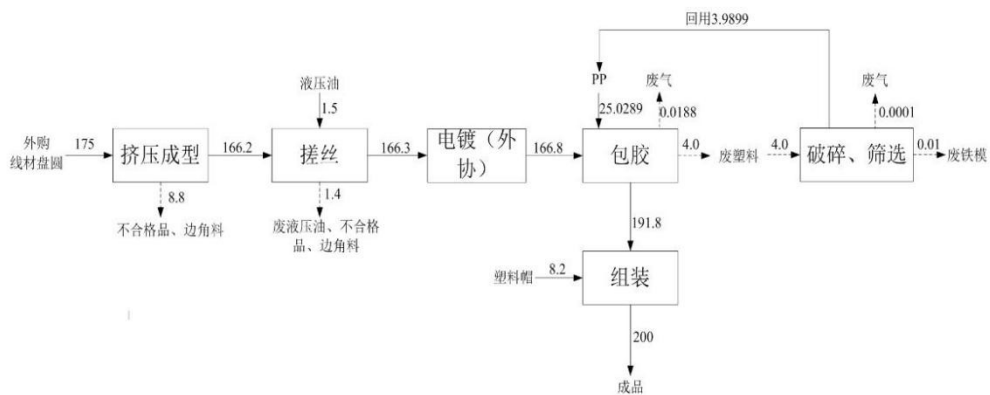


图 2-1 项目物料平衡图 单位: t/a

(六) 公辅工程

(1) 供水

本项目由当地自来水提供，年用水量为 156m³/a。

① 生活用水：项目劳动定员 6 人，参考河南省地方标准《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中相关标准并结合企业运营经验，本项目用水定额按照 50L/（人·d）计，用水量为 0.3m³/d（90m³/a）。

② 冷却水：项目包塑机采用的是循环水冷却方式，为间接冷却。

项目循环冷却水塔总容积为 2m³，循环冷却水池内水量为 2m³，使用 1 台循环水流量为 1m³/h 的水泵，日运行 8h，每天循环水量为 8m³，该部分冷却水循环使用，不足时定期补充新鲜水。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循环水损耗量约为循环水量的 1.5%，则损耗水补充量为 0.12m³/d（36m³/a）。

为了避免循环冷却水池内水中悬浮物和全盐量浓度过高，评价建议项目对循环水更换，取水补充水量约为 1m³/10d（30m³/a），更换下废水用于厂区洒水降尘，运行过程中加强管理，及时对循环水补充、更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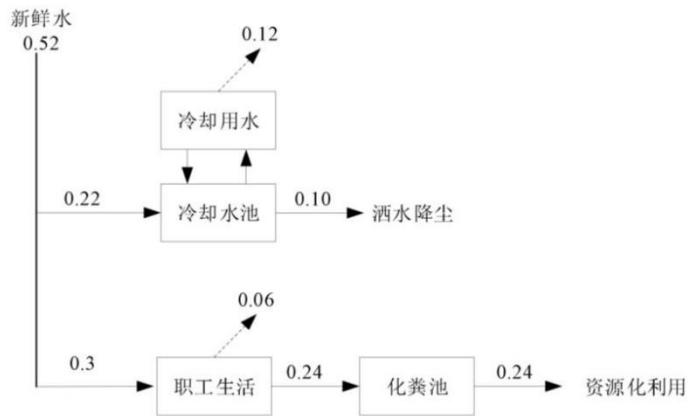


图 2-2 本项目水平衡图 单位： m^3/d

(2) 排水

项目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产生量为 $72\text{m}^3/\text{a}$ ，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边农田施肥，实现综合利用。

(3) 供电

项目年用电 8.4 万 $\text{kW} \cdot \text{h}$ ，由当地电网供电。

(4) 选址与平面布置

本工程拟建厂址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东侧为鹏畅汽车贸易、南侧为庆中机械。距离项目厂界最近敏感点为南侧 310m 史庄村，项目周边 1km 范围内无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水水源保护区以及其他需要特殊保护的区域，项目选址合理。

本项目建设 1 座生产车间，建筑面积为 1200m^2 ，为一层轻钢结构，厂区由南侧大门进入后依次设置原料区、生产车间、成品区。

(5) 工作制度及劳动定员

本项目年工作 300 天，每日 1 班，每班生产 8h，劳动定员为 6 人，无住宿

和餐饮。

<p>工艺流程和产排污环节</p>	<p>(1) 工艺流程</p> <p>① 挤压成型</p> <p>本项目采用冷镦成型工艺，在常温常压下，利用金属的塑性，采用冷态力学进行施压或冷拔，达到金属固态变形的目的。</p> <p>项目外购原料线材盘圆经冷镦机或合模机的模具拉直切断、冷镦成型，形成无牙螺丝。</p> <p>② 搓丝</p> <p>无牙螺丝经搓丝机制成所需螺纹的螺丝，搓丝过程中螺丝表面涂液压油，起到防水、防锈作用，以保证产品质量。螺丝经搓丝后委托电镀企业对其表面进行镀锌处理。</p> <p>本项目搓丝过程中使用液压油润滑，该工序无需加热，润滑油主要起到防水、防锈的作用，不会产生油烟。</p> <p>③ 包胶</p> <p>包胶也称为包塑，包塑机内装入指定模具，螺丝半成品经自动进料进入模具，PP 塑料颗粒经管道吸入包塑机经热压成型附着在螺丝半成品表面，该过程采用电加热，温度控制在 170℃-180℃，使塑料粒子物理变形。包塑机运行过程中使用循环水冷却方式。冷却水进入循环冷却池中，经冷却散热后循环使用，定期补充添加，另外为了避免循环冷却水池内水中悬浮物和全盐量浓度过高，定期更换部分循环水。</p> <p>包胶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边角料主要由塑料、铁模构成，破碎、筛选后塑料回用，铁模外售。在生产过程中不合格品、边角料进入破碎机，破碎后粒径小于 1cm，经皮带传送进入筛选设备，筛选设备底部安装有磁铁装置，利用磁性金属的磁性将铁模去除。</p> <p>④ 组装</p> <p>包胶后的半成品和塑料帽采用振盘自动进料，经全自动螺杆组装机组装为成品。</p>
-------------------	--

⑤ 包装

产品经包装机包装成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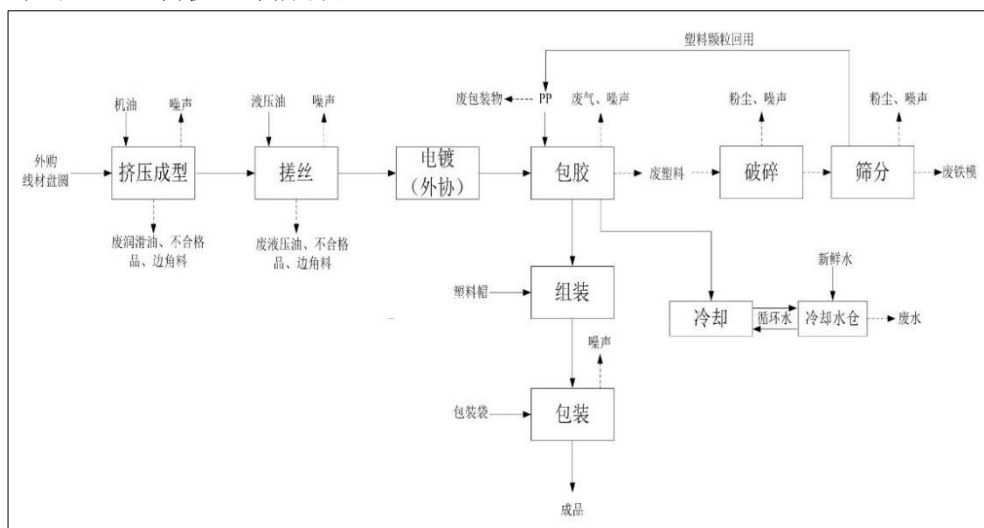


图 2-3 本项目工艺流程及产排污节点图

(2) 营运期主要污染工序

根据图 2-3，本项目运营期主要污染物包括废气、废水、噪声、固废，废气主要为包胶、破碎、筛选废气；废水主要为冷却废水、生活污水；噪声主要为冷镦机、合模机、包塑机等设备噪声及风机噪声；固废主要为除尘灰、不合格品、废液压油、生活垃圾等。本项目主要污染工序及产污环节见表 2-7。

表 2-7 项目运营期主要产排污环节一览表

项目	污染源		污染因子
废气	G1	包胶	非甲烷总烃
	G2	破碎	颗粒物
	G3	筛选	颗粒物
废水	W1	生活污水	COD、氨氮、SS、BOD ₅ 、总磷、总氮等
	W2	冷却废水	COD、氨氮、SS 等
噪声	冷镦机、合模机、包塑机等机械设备运行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风机噪声		等效连续 A 声级
固废	S1	挤压成型、搓丝	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
	S2	原料拆解	废包装材料
	S3	筛分	废铁模
	S4	除尘设施	收尘器粉尘

	S5	搓丝机	废液压油及废油桶
	S6	空压机	废润滑油
	S7	有机废气处理	废活性炭
	S8	有机废气处理	废灯管
	S9	职工生活	生活垃圾
与项目有关的原有环境污染问题	<p>本项目为新建项目，不涉及原有污染物。</p>		

三、区域环境质量现状、环境保护目标及评价标准

(一)空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原则及《安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2021-2025年)》，项目所在地为二类功能区，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及其修改二级标准。

本次环境空气质量评价引用安阳市生态环境局滑县分局公布的《2023年滑县生态环境状况公报》数据，具体数据见下表：

表 3-1 2023 年滑县环境空气质量现状评价一览表 单位：μg/m³ CO: mg/m³)

项目	日均值评价				年均值评价		特定百分位数评价	
	最小值	最大值	样本数(个)	达标率(%)	浓度	类别	浓度	类别
SO ₂	3	38	365	100	13	一级	27	二级
NO ₂	4	69	356	100	28	一级	64	二级
PM _{2.5}	7	228	341	85.34	48*	超二级	132	超二级
PM ₁₀	12	286	320	89.06	82*	超二级	186	超二级
一氧化碳	0.2	1.8	356	100	--	--	1.4	一级
臭氧	16	236	356	83.7	--	--	173	超二级
备注	带“*”为剔除沙尘天气影响后数据							

区域
环境
质量
现状

对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SO₂、NO_x、CO年评价指标可以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PM_{2.5}、PM₁₀和臭氧年评价指标不能够满足《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要求。

为持续打赢蓝天保卫战，改善环境空气质量，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河南省2024年蓝天保卫战实施方案的通知》(豫环委办〔2024〕7号)和《安阳市2024-2025年空气质量持续改善暨综合指数“退后十”攻坚行动方案》(安环委〔2024〕3号)等文件要求，滑县正在实施2024年的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方案，采取的大气污染防治措施主要有：一是着力调整优化产业结构，加快推进产业集群整治；二是持续深化工业企业深度治理和绿色发展，做好散煤清零工作，加强重点区域精细化管控，全面提升重污

染天气应急应对能力；三是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治理，对原辅材料企业推广源头替代，持续加强养殖场粪污处理设施和恶臭气体治理设施建设；四是严控扬尘污染，落实“三员”管理，对照施工扬尘管控“六个百分之百”标准开展专项检查，

督促保洁公司加大机械化清扫保洁力度，结合城市清洁行动，每周开展机械化清扫大会战；五是持续开展秸秆禁烧工作，抽调专职人员 24 小时值班，确保第一时间发现火情，第一时间处置；六是着力调整优化运输结构，加快推进大宗货物运输“公转铁”，持续推进柴油货车、非道路移动机械污染治理，保持黑加油站（点）动态清零。随着滑县大气污染防治攻坚战的实施，环境空气质量会得到改善。

(二)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第 8 间，距离项目最近的地表水体为北侧约 325m 处的枣村沟，枣村沟向东北最终汇入金堤河，根据“十四五”相关规划，金堤河全段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 类标准。金堤河大韩桥自动站断面为省控断面，本次评价引用《2023 年滑县生态环境状况公报》中金堤河大韩桥自动站断面的常规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监测数据统计结果详见表 3-2。

表 3-2 地表水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统计分析一览表 单位：mg/L（pH 值除外）

污染物	pH	溶解氧	高锰酸盐指数	五日生化需氧量	氨氮	石油类	挥发酚	汞	铅	化学需氧量	总磷	总氮
年均值	7.91	7.03	3.37	2.71	0.378	0.0125	0.0003	0.00002	0.00052	14.2	0.127	3.70
类别	I	I	III	III	III	I	I	I	I	I	III	--
超标倍数	--	--	0.15	--	--	--	--	--	--	--	--	--
污染物	铜	锌	氟化物	硒	砷	镉	六价铬	氰化物	阴离子表面活性剂	硫化物	电导率	水温
年均值	0.0015	0.0012	0.568	0.0003	0.0022	0.00007	0.002	0.002	0.045	0.005	101.6	17.5
类别	I	I	I	I	I	I	I	I	I	I	--	--
超标倍数	--	--	--	--	--	--	--	--	--	--	--	--
大韩桥自动站符合III类水质标准。												

由上表可知，大韩桥自动站（岳辛庄）断面各监测因子浓度值均能满足《地

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的要求。

(三)声环境质量

项目 50m 范围内不存在敏感点，根据环办环评〔2020〕33 号附件 2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项目不需要开展声环境质量监测。

(四)地下水及土壤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技术指南（污染影响类）（试行）》中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地下水环境相关要求：原则上不开展环境质量现状调查。建设项目存在地下水环境污染途经的，应结合污染源、保护目标分布情况开展现状调查以留作背景值。

本项目主要从事紧固件生产，主要工艺为挤压成型、搓丝、包胶、组装等工艺，通过源头控制和过程防控措施管理，基本不存在土壤、地下水环境污染途径，另外项目所在区域不涉及集中式饮用水源和其他特殊地下水资源保护区。因此不开展区域地下水、土壤环境质量现状调查。

(五)生态环境

本项目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周边主要为企业，周围分布的植被主要为杂草、灌木丛、农作物、人工种植绿植等，周围无珍稀动植物群落及其他生态敏感点。

本项目周边保护目标及保护等级见表 3-3。

表 3-3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一览表

环境要素	坐标		保护目标		与本项目相对位置		保护级别
	X (北纬)	Y (东经)	名称	性质	方位	距离 (m)	
环境空气	35.563997	114.596434	禹村	村庄	N	450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1996) 二级
	35.571358	114.596232	史庄村	村庄	S	310	
地表水	/	/	枣村沟	河流	N	325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III 类
	/	/	金堤河	河流	N	6670	
声环境	项目厂界 50m 范围内无居民点。						
地下水	/	/	滑县县城二水厂	饮用水水源地	W	5600	《地下水质量标准》(GB/T14848-2017) III 类
	/	/	滑县“千吨万人”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区(枣村乡马庄村地下水型水源地)	饮用水水源地	ES	2850	

环境保护目标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 年版), 本项目属于“二十九、通用设备制造业 34”中“83、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 参照《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 1124-2020), “非金属材料加工”单元注塑废气执行 GB31572 (本次评价按照 GB31572-2015 及 2024 年修改单中要求“5.6 塑料制品工业企业或生产设施的大气污染物排放限值根据其涉及到的合成树脂种类, 分别执行表 4 或表 5 的标准限值(单位产品非甲烷总烃排放量除外); 无组织排放控制要求按 GB37822 执行”), 同时参照执行塑料行业 A 级绩效污染物排放限值。

本项目废气、噪声、固废执行标准见表 3-4。

表 3-4 本项目废气、噪声、固废执行标准

环境要素	产污环节	主要污染物	执行标准	标准限值
废气	破碎	颗粒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及 2024 年修改单表	≤20mg/m ³

污染物排放控制标准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3.5kg/h (15m)	
			参考《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 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 版)》中“六、塑料制品”(A级绩效)	≤10mg/m ³	
	包胶	NHMC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及 2024年修改单表 5	≤60mg/m ³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	≤10kg/h (15m)	
			参考《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 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 版)》中“六、塑料制品”(A级绩效)	≤10mg/m ³	
	厂界	颗粒物	《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 (GB31572-2015)及 2024年修改单表 9	≤1.0mg/m ³	
			《安阳市 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 5 个专项实施方案》 (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	≤0.5mg/m ³	
		NHMC	《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 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豫环攻坚办 (2017)162号)	≤2.0mg/m ³	
	车间内	颗粒物	所有落料点、破碎设备、筛分设备等产 尘点实施无组织排放治理改造,产尘点 或密闭罩周边 1m 处	≤2.0mg/m ³	
	厂区	NHMC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表 A.1	监控点处 1h 平均 浓度值	≤6.0mg/m ³
				监控点处 任意一次 浓度值	≤20.0mg/m ³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2类	昼间≤60dB(A)	
				夜间≤50dB(A)	
	固废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总量 控制 指标	<p>(1) 废水</p> <p>根据工程分析,项目冷却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补充,更换下来的废水用于厂区洒水抑尘,不外排。生活污水经化粪池收集处理后定期清抽,用于周围农田施肥,实现综合利用,不外排。</p> <p>因此,本项目废水总量控制指标为 COD: 0t/a、氨氮: 0t/a。</p> <p>(2) 废气</p> <p>项目营运期废气主要为包胶有机废气(以非甲烷总烃计)和破碎颗粒物,</p>				

不涉及二氧化硫和氮氧化物的产生和排放。根据工程分析，本项目污染物排放量为颗粒物：0.000069t/a、VOCs：0.012t/a。

综上，本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为颗粒物 0.000069t/a，VOCs0.012t/a，SO₂0t/a、NO_x0t/a，COD0t/a，氨氮 0t/a。

本项目所在区域实行区域内颗粒物、VOCs 排放倍量削减替代，COD、氨氮排放等量削减替代。

表 3-5 项目总量控制指标一览表

污染物	排放量 (t/a)	需申请替代量 (t/a)
颗粒物	0.000069	0.000138
VOCs	0.012	0.024

四、主要环境影响和保护措施

施 工 期 环 境 保 护 措 施	<p>本项目施工期仅对车间区域调整及设备安装调试，无土建工程，施工期以噪声污染为主，对区域声环境影响较小，随施工期结束而结束。本次环评对施工期环境影响不作详细分析。</p>
运 营 期 环 境 影 响 和 保 护 措 施	<p>一、废气</p> <p>(一)源强核算</p> <p>(1) 包胶废气</p> <p>本项目原料塑料颗粒经包塑机填充，加热温度为塑料的塑化温度（175℃），低于物料的分解温度（212℃），但原料残存未聚合的反应单体在物料包塑时挥发至空气中，形成有机废气，产生的有机废气量较少（以非甲烷总烃计）。</p> <p>本次评价原料包胶工段非甲烷总烃产生系数参照 2021 年 6 月 11 日生态环境部发布的《排放源统计调查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公告 2021 年 24 号）“292 塑料制品行业系数手册”中注塑件的产污系数 2.7kg/t-产品进行核算。本项目三合一构件由螺丝、塑料壳、塑料帽组成，重量比例约为 5:15:100，本项目年产三合一金属结构件 200t/a，则塑料壳产量为 25t/a，经核算，包胶工序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 0.068t/a，产生速率为 0.038kg/h（年工作时间 6h×300d=1800h）。</p> <p>收集及治理措施：包塑机模具打开的过程中会有少量的有机废气逸散，包塑机出料口密闭集气，设备上方安装集气罩（集气效率以 90%计），废气收集后共用一套“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净化处理（风机风量 2000m³/h），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高排气筒（DA001）排放。未收集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项目采取 UV 光氧+活性炭两级处理措施，根据方乐电缆有限公司例行监测数据，“UV 光氧+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处理效率可达 80%以上，本次评价要求运行过程中对灯管、活性炭及时更换，采用的蜂窝状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 毫克/克，在做好有</p>

机废气处理措施的定期维护工作后，本次评价“UV光氧+活性炭”处理效率按80%核算。

经核算，本项目包胶工序非甲烷总烃有组织排放量为0.012t/a、排放速率0.0067kg/h、排放浓度3.4mg/m³；无组织排放量为0.0068t/a，排放速率0.0038kg/h。

(2) 破碎、筛选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不合格品及边角料经破碎、筛选后可作为原料自行利用，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粉尘。

本项目不合格品及边角料产生量为4t/a，破碎工段颗粒物产生量参照《第二次全国污染源普查工业污染源产排污核算方法和系数手册》（生态环境部公告2021年24号）中“42 废弃资源综合利用行业系数手册”的产污系数375g/吨-原料进行核算，经核算破碎工段颗粒物产生量为0.0015t/a，产生速率为0.15kg/h（年工作时间1.0h×10d=10h）。本项目筛选机利用物质的磁性将塑料中铁模去除，筛选过程中物料由筛选机顶部沿托盘自动落入料斗，托盘底部安装磁铁装置对铁模吸附，筛选过程中物料产生废气较小，主要在物料落入筛选机时会产生废气，类比同类行业，按物料的0.05%进行核算，破碎后塑料颗粒量为3.9985t/a，则筛选废气产生量为0.0020t/a，产生速率为0.20kg/h（年工作时间1.0h×10d=10h）。

收集及治理措施：评价要求对破碎、筛选工序进行二次封闭，上方安装集气罩，保持操作间微负压，收集效率按99%废气收集后进入一套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进行处理（处理效率以98%计、风机风量1000m³/h），处理后通过1根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

经核算，本项目破碎、筛选工序收集的颗粒物量为0.00347t/a、产生速率0.347kg/h、产生浓度347mg/m³，有组织排放量为0.000069t/a、排放速率0.0069kg/h、排放浓度6.9mg/m³；无组织排放量为0.00003t/a，排放速率0.003kg/h。

(3) 无组织废气

项目无组织废气主要为包胶、破碎、筛选未完全收集的废气。根据核算，无组织废气中非甲烷总烃产生量为0.0068t/a、颗粒物产生量为0.00003t/a。

本项目产生的危废暂存间暂存，定期交给有资质单位进行处置。评价要求危废间设置集气设施，将收集的废气与工艺有机废气合并，导入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DA001排放。

为减轻无组织废气对周围空气环境的影响，评价要求项目建设按照《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要求落实以下无组织废气管控要求：

①生产车间全封闭，除人员、设备、物料等进出外，车间保持关闭状态；②设置集气罩对有机废气进行有组织收集处理，集气管道密闭完好；③破碎、筛选工序进行二次封闭，对颗粒物进行有组织收集处理，集气管道密闭完好；④生产车间设置视频监控，做好生产设施、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台账等；加强环保设备维护管理，保证集气效率，确保物料输送管道不存在锈蚀、破损。

综上，本项目废气污染物排放情况汇总见下表。

表 4-1

项目废气产排及治理措施一览表

工序	污染物	产生量 (t/a)	产生速率 (kg/h)	产生浓度 (mg/m ³)	治理措施	处理 效率	是否为可 行技术	排放量 (t/a)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排放方式	排放口编 号	排放口名 称	排放口 类型	排放口地理 位置
包胶	非甲烷总烃	0.0612	0.034	17	集气罩+UV 光氧 + 活 性 炭 吸 附 +15m 高排气筒, 风量 1000m ³ /h	80%	可行	0.012	0.0067	3.4	有组织排 放	DA001	包胶废气 排放口	一般排 放口	经度: 114.596440 纬度: 35.567237
		0.0068	0.0038	/		/	/	0.0068	0.0038	/	无组织排 放	/	/	/	/
破碎、 筛选	颗粒物	0.00347	0.347	347	覆膜袋式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风量 1000m ³ /h	98%	可行	0.000069	0.0069	6.9	有组织排 放	DA002	破碎废气 排放口	一般排 放口	经度: 114.596438 纬度: 35.566887
		0.00003	0.003	/		/	/	0.00003	0.003	/	无组织排 放	/	/	/	/
合计	非甲烷总烃	0.0612	/	/	/	/	/	0.012	/	/	有组织排 放	/	/	/	/
		0.0068	/	/	/	/	/	0.0068	/	/	无组织排 放	/	/	/	/
	颗粒物	0.00347	/	/	/	/	/	0.000068	/	/	有组织排 放	/	/	/	/
		0.00003	/	/	/	/	/	0.00003	/	/	无组织排 放	/	/	/	/

(二)废气收集措施可行性分析

(1)集气罩收集措施有效性分析

本项目包胶工序产生非甲烷总烃，包塑机顶部安装集气罩，对废气进行收集。按照《环境工程设计手册》（湖南科学技术出版社），依据以下经验公式计算出各工段集气所需的风量：

$$L: L=3600SV$$

其中：S—集气罩面积；

V—断面平均风速（取 0.3m/s）。

本项目各废气收集工序集气罩设置明细见下表。

表 4-2 集气罩设计风量明细一览表

生产工序	废气种类	集气罩口面积 m ²	集气罩数量	断面平均风速 m/s	风量理论计算值 m ³ /h	本项目设计风量 m ³ /h	废气收集效率%
包胶	非甲烷总烃、臭气浓度	0.40	4	0.3	1728	2000	90

本项目考虑管路损耗，包胶工序设计风量为 2000m³/h，可满足废气收集要求。

(2)密闭间收集措施有效性分析

本项目破碎、筛选工序设置密闭间负压收集，废气捕集率按照封闭空间体积和 10 次/小时换气次数计算新风量，可以有效保障废气捕集率。密闭间风量计算公式如下：

$$\text{风量}=\text{密闭区域体积（长}\times\text{宽}\times\text{高）}\times\text{换气次数}$$

本项目各废气收集工序密闭区域设置明细见下表：

表 4-3 密闭区域设计风量明细一览表

生产工序	废气种类	密闭间尺寸	密闭间数量	密闭间体积 m ³	换气次数	风量理论计算值 m ³ /h	本项目设计风量 m ³ /h	废气收集效率%
破碎、筛选	颗粒物	5m×3m×3m	1	45	10	450	1000	99

本项目物料破碎、筛选工段在车间内进行二次封闭，风机风量设计为 1000m³/h，可满足废气收集要求。

(三)废气治理工艺可行性分析

参考《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 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HJ 1124-2020）、《排污许可证申请与核发技术规范--橡胶和塑料制品工业》（HJ1122-2020）及塑料行业 A 级绩效指标要求，本项目采取的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均为可行技术，具体判定详见下表。

表 4-4 本项目废气污染治理设施对比分析一览表

技术规范	文件要求				本项目情况	是否为可行技术
	生产单元	生产设施	污染物种类	可行技术		
HJ 1124-2020	非金属材料加工	注塑机、挤塑机、吹塑机、发泡机	挥发性有机物	有机废气治理设施，活性炭吸附	UV 光氧+活性炭	是
HJ 1122-2020	/	/	颗粒物	袋式除尘；滤筒/滤芯除尘	覆膜袋式除尘器	是
塑料行业 A 级企业绩效分级要求	PM 有效收集，采用覆膜滤袋、滤筒等高效除尘技术					是

(三)废气达标性分析

厂区共设 2 根排气筒，项目包胶废气排气筒 DA001 非甲烷总烃排放速率为 0.0067kg/h、排放浓度为 3.4mg/m³，其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 2024 年修改单表 5 要求，同时满足塑料制品 A 级绩效指标要求，项目破碎、筛选废气排气筒 DA002 中颗粒物排放速率为 0.0068kg/h、排放浓度为 6.8mg/m³，其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 2024 年修改单表 5 要求，同时满足塑料制品 A 级绩效指标要求。加强厂界无组织管控后，厂界颗粒物、非甲烷总烃可以满足相应标准要求。废气达标性判定见表 4-5。

表 4-5 废气达标性分析

污染源	污染物	产污环节	运行工况	排放速率 (kg/h)	排放浓度 (mg/m ³)	处理效率 (%)	执行标准	浓度限值 (mg/m ³)	速率限值 (kg/h)	处理效率 (%)	达标情况
DA001	非甲烷总烃	包胶	正常运行	0.0067	3.4	80	GB16297-1996 (15m 高排气筒)	/	10	/	达标
							GB31572-2015 及 2024 修改单	60	/	/	达标
							塑料制品 A 级绩效指标	10	/	/	达标

DA002	颗粒物	破碎、筛选	正常运行	0.0069	6.9	/	GB16297-1996 (15m 高排气筒)	/	3.5	/	达标
							GB31572-2015 及 2024 修改单	20	/	/	达标
							塑料制品 A 级绩效指标	10	/	/	达标
厂界	颗粒物	/	正常运行	/	≤0.5	/	安环攻坚办〔2019〕196 号	0.5	/	/	达标
	非甲烷总烃	/	正常运行	/	≤2.0	/	豫环攻坚办〔2017〕162 号	2.0	/	/	达标
厂区	非甲烷总烃	/	正常运行	/	≤6.0 (0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	GB37822-2019	6.0	/	/	达标
	非甲烷总烃	/	正常运行	/	≤20.0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	GB37822-2019	20.0	/	/	达标

(三)废气非正常工况分析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废气排放分析及防范措施具体如下：

(1)非正常工况源强分析

本项目非正常工况为污染排放控制措施达不到应有效率等情况下排放，处理效率按 0%核算。

非正常工况下污染源排放情况见表 4-6。

表 4-6 本项目废气非正常排放源强

非正常排放源	非正常排放原因	污染物	排放浓度/(mg/m ³)	排放量/(kg/h)	单次持续时间/(h)	年发生频次	拟采取措施
DA001	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异常	非甲烷总烃	17	0.034	0.5	1 次	停产维修
DA002	污染治理设施运行异常	颗粒物	347	0.347	0.5	1 次	停产维修

(2)非正常工况防范措施

为确保项目废气处理装置正常运行，建设方在日常运行过程中，拟采取如下措施：

① 生产环节严格执行生产管理的有关规定，加强设备的检修及保养，提高管理人员素质，并设置机器事故应急措施及管理制度，确保设备长期处于良好状态，使设备达到预期的处理效果；

② 现场作业人员定时记录废气处理状况，如对废气处理设施的抽风机等设备进行点检工作，并派专人巡视，遇不良工作状况立即停止车间相关作业，维修正

常后再开始作业，杜绝事故性废气直排，并及时呈报单位主管；

③ 治理设施等发生故障时，应及时维修，如情况严重，应停止生产直至系统运作正常；

④ 定期对废气排放口的污染物浓度进行监测，加强环境保护管理。

(四)自行监测计划

按照《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要求，建设单位应制定污染源监测计划。项目运营期废气自行监测计划如下：

表 4-7 运营期监测计划一览表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率	执行标准
DA001	废气量、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1年1次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二级标准、《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及2024年修改单表5、《河南省重污染天气重点行业应急减排措施制定技术指南（2021年修订版）》中“六、塑料制品”（A级绩效）
DA002	废气量、颗粒物	手工监测，1年1次	
厂界外上方向1个点、下方向3个点	颗粒物	手工监测，1年1次	《安阳市2019年工业大气污染治理5个专项实施方案》（安环攻坚办〔2019〕196号）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1年1次	《全省开展工业企业挥发性有机物专项治理工作中排放建议值》（豫环攻坚办〔2017〕162号）
厂区内	非甲烷总烃	手工监测，1年1次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表A.1

(四)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项目周边500m范围内敏感目标为史庄村、禹村，项目正常生产过程中产生的颗粒物采用覆膜袋式除尘器处理后达标排放，包胶废气采取“UV光氧+活性炭”处理后达标排放，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较大影响。

二、废水

(一)生活污水

项目运营期废水主要为员工生活产生的生活污水。

项目劳动定员6人，均不在厂区内食宿，根据《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50015-2019）企业管理人员、车间工人的生活用水一般采用30~50L/人·天，

项目用水定额按照 50L/（人·d）计，用水量为 0.3m³/d，产污系数为 0.8，则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24m³/d，年工作 300 天，则年产生量为 72m³/a。生活污水由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实现综合利用。

(二)生产废水

为了避免循环冷却水池内水中悬浮物和全盐量浓度过高，评价建议定期对部分循环水进行更换，循环废水产生量约为 1m³/10d（30m³/a），废水用于厂内降尘绿化，不外排。

根据建设单位提供的资料，项目厂区道路面积约 100m²，参考《工业与城镇生活用水定额》（DB41/T385-2020），道路和场地喷洒用水定额按 1.5L/（m²·d）计，则道路洒水降尘所需水量为 0.15m³/d，而冷却废水产生量为 1m³/10d（30m³/a），

可以得到完全消纳，故冷却废水用于厂区道路洒水降尘是可行的，水质参照执行《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20）表 1 中“城市绿化、道路清洗、消防、建筑施工”标准要求。

综上，项目废水治理措施可行。

(三)非正常工况对地表水影响

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周围农田施肥，评价要求化粪池采用刚性防渗结构，防渗层为水泥基渗透结晶抗渗混凝土（厚度不宜小于 250mm）+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渗涂层（厚度不小于 1.0mm）结构形式，防渗结构层渗透系数不应大于 1.0×10⁻¹⁰cm/s。正常情况下，不会发生泄漏入渗污染土壤的现象，建设单位运营过程中及时清掏，不会对地表水体造成影响。

项目冷却水设置有冷却水仓，评价要求冷却水仓架空设置，定期对水仓进行检查，可以避免跑、冒、滴、漏，不会对地表水体造成影响。

三、噪声

(一)噪声源强分析

本项目主要噪声为冷镦机、合模机、包塑机等，主要噪声声源源强见表 4-8。

表 4-8 本项目主要室内噪声源强参数取值 单位：dB（A）

产噪设	数	空间位置	声源源强	声源控制措	距室	室内	建筑	建筑物外噪声

	X	Y	Z	声压级	距声源位置					声压级	建筑物外距离		
冷镦机	10	-12	25	2.15	75	设备外 1m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减震、车间隔声	1	64.79	30	28.72	1m	8h
合模机	10	-12	20	2.15	75	设备外 1m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减震、车间隔声	1	64.79	30	28.72	1m	8h
搓丝机	10	-12	30	2.15	75	设备外 1m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减震、车间隔声	1	64.79	30	28.72	1m	8h
破碎机	1	5	10	1.64	80	设备外 1m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减震、车间隔声	1	69.43	30	33.37	1m	8h
包塑机	5	15	22	1.54	75	设备外 1m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减震、车间隔声	1	64.79	30	28.72	1m	8h
包杆机	5	15	22	1.54	75	设备外 1m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减震、车间隔声	1	64.79	30	28.72	1m	8h
风机	1	15	20	1.65	90	设备外 1m	选用低噪声设备、基座减震、车间隔声	5	79.79	30	43.72	1m	8h
	1	5	12	1.31				5	79.79		43.72		

本项目年工作时间 300d，实行 1 班制，每班工作 8h，全年工作时间 2400h。采取措施后再经距离衰减，厂界噪声较小。

(1) 室内声源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模型

本项目声源全部位于室内，室内声源可采用等效室外声源声功率级法进行计算。设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分别为 L_{p1} 和 L_{p2} 。若声源所在室内声场为近似扩散声场，则室外的倍频带声压级可按下式近似求出：

$$L_{p2} = L_{p1} - (TL + 6)$$

式中： L_{p1}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内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L_{p2} ——靠近开口处（或窗户）室外某倍频带的声压级或 A 声级，dB；

TL——隔墙（或窗户）倍频带或 A 声级的隔声量，dB。

(2) 户外声传播的衰减模型

① 室外声源在预测点的声压级计算

户外声传播衰减包括几何发散 (A_{div})、大气吸收 (A_{atm})、地面效应 (A_{gr})、屏障屏蔽 (A_{bar})、其他多方面效应 (A_{misc}) 引起的衰减。根据声源声功率级或靠近声源某一参考位置处的已知声级 (如实测得到的)、户外声传播衰减, 计算距离声源较远处的预测点的声级, 用下式计算:

$$L_p(r) = L_p(r_0) + D_C - (A_{div} + A_{bar} + A_{atm} + A_{gr} + A_{misc})$$

式中:

$L_p(r)$ —距声源 r 处的 A 声级, dB (A);

$L_p(r_0)$ —参考位置 r_0 处 A 声级, dB (A);

D_C —指向性校正, 它描述点声源的等效连续声压级与产生声功率级 L_w 的全向点声源在规定方向的声级的偏差程度, dB; 指向性校正等于点声源的指向性指数 DI 加上计算到小于 4π 球面度 (sr) 立体角内的声传播指数 D_Ω , 对辐射到自由空间的全向点声源, D_C 取 0dB;

A_{div} —几何发散衰减量, dB (A);

A_{bar} —遮挡物引起的声级衰减量, dB (A);

A_{atm} —空气吸收引起的声级衰减量, dB (A);

A_{gr} —地面效应衰减, dB (A);

A_{misc} —其它多方面原因衰减, dB (A)。

② 衰减量计算

1) 空气吸收引起的 A 声级衰减量按下式计算:

$$A_{atm} = a (r - r_0) / 1000$$

式中: a 为每 1000m 空气吸收系数, 是温度、湿度和声波频率的函数。本项目设备噪声以中低频为主, 空气衰减系数很小, 本评价由于计算距离较近, A_{atm} 计算值较小, 故在计算时忽略此项。

2) 遮挡物引起的衰减量 A_{bar}

位于声源和预测点之间的实体障碍物, 如围墙、建筑物、土坡、地堑或绿化林带都能起声屏障作用, 从而引起声能量的衰减, 具体衰减根据不同声级的传播

途径而定，一般取 0~10dB(A)。

3) 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 (A_{div})

无指向性点声源几何发散衰减的基本公式是：

$$L_p(r) = L_p(r_0) - 20\lg(r/r_0)$$

公式中第二项表示了点声源的几何发散衰减：

$$A_{div} = 20\lg(r/r_0)$$

③ 预测点 A 声级计算：

1) 贡献值计算

预测点处的噪声贡献值采用下式计算：

$$L_{eqg} = 10\l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A_i}} + \sum_{j=1}^M t_j 10^{0.1L_{A_j}} \right) \right]$$

式中：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A)；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t_i ——在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t_j ——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2) 预测值（叠加背景值）计算

$$L_{eq} = 10\lg \left(10^{0.1L_{eqg}} + 10^{0.1L_{eqb}} \right)$$

式中： L_{eq} ——预测点的噪声预测值，dB (A)；

L_{eqg} ——建设项目声源在预测点产生的噪声贡献值，dB (A)；

L_{eqb} ——预测点的背景噪声值，dB (A)。

(二) 噪声达标分析

评价要求采取以下措施：①尽量选用低噪声设备、②设备安装减振基座、③定期对各类设备进行日常检修。采取以上措施后可降低噪声 10-30dB (A) 左右。

本次评价进行声环境影响分析，计算各声源点到厂区厂界外 1m 的贡献值。

预测点的总等效连续声级为：

$$L_{eqg} = 101g \left[\frac{1}{T} \left(\sum_{i=1}^N t_i 10^{0.1L_{di}} + \sum_{j=1}^M t_j 10^{0.1L_{dj}} \right) \right]$$

式中：t_j——在 T 时间内 j 声源工作时间，s；

t_i——在 T 时间内 i 声源工作时间，s；

T——用于计算等效声级的时间，s；

N——室外声源个数；

M——等效室外声源个数。

(1) 预测结果及评价

根据上述预测模式计算，本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见表 4-9。

表 4-9 厂界噪声贡献值预测表 单位：dB[A]

序号	点位	本项目贡献值	执行标准
1	西厂界	49.43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 类标准：昼间 60、夜间 50
2	北厂界	49.76	
3	东厂界	48.72	
4	南厂界	44.48	

由 4-9 可知，在采取噪声控制措施后，噪声经过消声、墙体隔声、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噪声贡献值均能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 类标准要求。

(三) 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在设备安装及运行时将采取以下措施：

① 设备选型时选用低噪声设备。

② 对噪声源可采用装设隔声罩，并采取基础减振措施。风机布置在风机房内，以降低噪声的传播。

③ 对风道等设计采用经济合理的流速降低流体动力噪声。对风机、泵类与管道连接处采取软连接，风道增加刚度，在转弯处加装隔振导流板，减轻管道因共振而产生的噪声。

④ 建筑设计时应充分考虑降噪效果。一般厂房建筑物的墙板可以起到一定的

隔声作用，而建筑物的门、窗、孔、洞则是噪声直接向外界环境传播的主要途径。在满足采光的前提下，尽量减少开窗面积。

(四)噪声自行监测计划

根据《排污单位自行监测技术指南 总则》（HJ819-2017），本项目噪声监测计划如下：

表 4-10 运营期噪声监测计划一览表

类别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时间及频率
噪声	厂界	等效声级	1 季度/次

四、固体废物

(一)固废产生情况

(1)生活垃圾

项目共有职工 6 人，每年运营 300 天，职工生活垃圾产生量按 0.5kg/人·d 计，则垃圾年产生量为 0.9t/a。厂区设置垃圾桶，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一般工业固废

① 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

项目挤压成型、搓丝过程中会产生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产生率为 1-6%，项目挤压成型、搓丝过程中挤压成型、搓丝产生量为 10t/a，收集后外售。

② 废包装材料

项目 PP 颗粒采用尼龙袋装或者纸塑包装袋，每个包装袋的重量约为 0.05kg，则废包装袋产生量约为 0.05t/a，属于一般固废，在车间内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外售。

③ 废铁模

项目塑料边角料、塑料不合格品晒选过程中产生的废铁模为 0.01t/a，属于一般固废，在车间内一般固废暂存间暂存后外售。

④ 收尘器粉尘

项目破碎工序产生的粉尘经高效覆膜袋式除尘器收集处理，根据工程分析，

收集的粉尘量约为 0.0034t/a。粉尘主要成分为原料成分，集中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表 4-11 本项目一般固体废物产生及处置一览表

序号	产生环节	污染物名称	固废属性	固废编码	年产生量 t/a	贮存方式	处置方式或去向
1	挤压成型、搓丝	金属边角料、不合格品	一般固废	900-099-S59	10	一般固废暂存间	外售
2	原料拆解	废包装材料	一般固废	900-003-S17	0.05	一般固废暂存间	外售
3	筛选	废铁模	一般固废	900-099-S59	0.01	一般固废暂存间	破碎后回收利用
4	除尘设施	收尘器粉尘	一般固废	900-099-S59	0.0034	收集后回用于生产	

说明：固废编码根据《固体废物分类与代码目录》（公告 2024 年第 4 号）

(3) 危险废物

① 废液压油

项目搓丝过程中使用液压油作为冷却介质，使用过程中需定期更换，会产生废液压油，平均更换周期为 1 次/1 年，每次更换量为 0.2t，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该类固废属于危险废物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 900-209-08，采取桶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② 废润滑油

空压机内装有一定的润滑油，使用过程中因工艺气介质泄漏到润滑油中会导致乳化变质或因外界杂质进入也会导致润滑油污染，润滑油需定期更换，会产生废润滑油，平均更换周期为 1 次/2 年，每次更换量为 100Kg，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该类固废属于危险废物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 900-214-08，采取桶装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③ 废油桶

项目废油桶产生量为 0.005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该类固废属于危险废物 HW08（废矿物油与含矿物油废物），废物代码 900-249-08，

加盖封闭完好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交有资质单位处置。

④ 废活性炭

项目包胶废气采用“UV 光氧+活性炭”处理，参照《工业通风（第四版）》（孙一坚沈恒根主编）表 5-9 活性炭对某些气体的平均平衡保持量可知，活性炭对有机废气的吸附能力 15%-45%，项目活性炭吸附能力按 20%计，项目“UV 光氧+活性炭”处理效率为 80%，按 UV 光氧处理效率 30%、活性炭处理效率 71%核算，项目废气最大被吸附量为 0.03t/a，活性炭使用量约为 0.15t/a，项目活性炭吸附箱每次装入 100kg 活性炭，年需更换 2 次，更换周期为 1 次/150 天，年产生废活性炭 0.23t/a。根据《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活性炭属于“HW49 其他废物 非特定行业”（900-039-49）中的“烟气、VOCs 治理过程（不包括餐饮行业油烟治理过程）产生的废活性炭”，将废活性炭整体更换后密闭容器内保存，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为保证活性炭吸附效率，评价建议及时更换活性炭，对活性炭进行检验，保证活性炭碘值不低于 800mg/g。

⑤ 废灯管

本次包胶废气采用“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进行净化处理，为保障治理设施净

化效率，运营期需定期对 UV 光氧装置中的灯管替换，项目 UV 光氧装置每 2 年维护一次，每次产生废紫外灯管 24 个（折合 12 个/a），因此会有一些量的废紫外灯管产生。

经查阅《国家危险废物名录》（2021 年版），废紫外灯管属于危险废物，废物类别为 HW29（含汞废物），废物代码为 900-023-29（生产、销售及使用过程中产生的废含汞荧光灯管及其他废含汞电光源），危险特性为 T。使用密闭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

表 4-12

项目危险废物汇总表 (单位: t/a)

序号	名称	类别	代码	产生量	产生工序及装置	形态	主要成分	产废周期	危险特性	防治措施	排放量
1	废液压油	HW08	900-209-08	0.2	搓丝机	液态	废液压油	1次/1年	T, I	桶装收集, 厂区危废暂存间暂存,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0
2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0.05	空压机	液态	废润滑油	1次/2年	T, I	桶装收集, 厂区危废暂存间暂存, 定期委托有资质单位处置	0
3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005	原料使用	液态	油类	1次/1年	T, I	废油桶桶盖密闭后, 厂区危废间暂存,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0
4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23	有机废气处理	固态	有机物	1次/150d	T	将废活性炭整体更换后密闭容器内保存, 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0
5	废灯管	HW29	900-023-29	12个/a	有机废气处理	固态	汞	1次/2年	T	更换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 定期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置	0

(二) 固废管理要求

(1) 一般固废管理要求

项目在厂房内设置一般工业固废暂存间, 占地面积 10m², 评价要求一般固废暂存间的建设应满足《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20) 中的相关规定; 及时外运集中处置; 建立台账, 记录进出库固废数量、去向等信息。

(2) 危险废物管理要求

① 危险废物贮存分析

评价要求设置一座危废暂存间（占地面积 5m²），位于厂区南侧，能够贮存 5t 危废。要求危废暂存间要做好防风、防雨、防晒、防渗漏（四防措施）处理，危废间设置集气设施，将收集的废气与工艺有机废气合并，导入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DA001 排放。

项目废液压油、废润滑油及废油桶产生量为 0.255t/a，项目危废间分区设置，暂存区面积为 3m²，贮存能力为 2t，可以满足暂存需求。根据调查，蜂窝状活性炭的密度一般为 0.45-0.65g/cm³，本次评价按 0.5g/cm³ 进行核算，项目废活性炭产生量为 0.23t/a，一年更换两次，则每次产生量为 0.115t，堆积体积为 0.23m³，根据《河南省生态环境厅办公室关于全面加强挥发性有机物污染治理的通知》（豫环办〔2022〕24 号）“严禁露天堆存废活性炭，废活性炭厂内暂存时间不得超过一个月”，本项目活性炭暂存时间不超过一个月，所需暂存空间为 0.23m³，堆放高度为 1m，则所需暂存面积 0.23m²，项目危废间分区设置，废活性炭暂存区面积为 1m²，贮存能力为 0.5t，可以满足暂存需求。项目废灯管产生量为 12 个/a，项目危废间分区设置，暂存区面积为 1m²，贮存能力为 20 个，可以满足暂存需求。综上，项目危废暂存间可以满足危废暂存需求。

表 4-11 项目危险废物贮存场所分析

贮存场所名称	危险废物名称	危险废物类别	危险废物代码	产生量	位置	需用面积	贮存能力	贮存周期
				t/a		m ²	t	
5m ² 危废暂存间	废液压油	HW08	900-209-08	0.20	车间南侧	1	1	一年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0.05				一年
	废油桶	HW08	900-249-08	0.005		2	1	半年
	废活性炭	HW49	900-039-49	0.23		1	0.5	一个月
	废灯管	HW29	900-023-29	12 个/a		1	20 个	一年

在严格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有关要求建设危废暂存间，定期委托有资质的危险废物处置单位运走安全处置的情况下，本项目危险废物的暂存不会对周围环境、居住人群的身体、日常生活和生产活动产生较大影响，危险废物贮存场所选址可行。

② 危废管理要求

根据《“十四五”全国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工作方案》表 2 危险废物规范化环境管理评估指标（工业危险废物产生单位）、《危险废物管理计划和管理台账制定技术导则》（HJ1259-2022），评价要求企业采取以下措施：

① 建立涵盖收集、暂存、处置全过程的管理责任制度，明确负责人，各项责任分解清晰；负责人需熟悉危险废物环境管理相关法规、制度、标准、规范；

② 在危废暂存间的显著位置张贴危险废物污染防治责任信息，注明危险废物产生环节、危害特性、去向及责任人等；

③ 按规范设置危险废物识别标志；

④ 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报所在地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内容发生变更时及时变更相关备案内容；

⑤ 全面、准确地记录危险废物产生、入库、出库、再生利用处置等各环节危险废物在企业内部流转情况；

⑥ 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全面、准确地申报危险废物的种类、产生量、流向、贮存、利用、处置情况，转移危险废物时，按照危险废物转移有关规定通过国家危险废物信息管理系统填写、运行电子联单；

⑦ 制定环境应急预案，在地方环保主管部门备案，并定期进行演练；

⑧ 通过企业网站等途径依法公开当年危险废物污染防治信息。

综上所述，项目营运期固废采取合理的措施后对环境影响不大。

五、地下水及土壤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地下水环境》（HJ610-2016）附录 A，项目为 IV 类项目，无需开展地下水环境影响评价；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土壤环境（试行）》（HJ964-2018）附录 A，项目为 IV 类项目，可不开展土壤环境影响评价。本项目可能造成地下水污染的装置和设施为机加设备及危废库，在非正常工况下，机加工过程所使用的润滑油、液压油泄露及危废间废润滑油、废液压油泄露，可能对地下水造成污染。本项目土壤环境影响类型为“污染影响型”，此类项目对土壤造成的污染途径主要是大气沉降、地面漫流和垂直入渗。本项目属于新建项目，根据项目污染

物排放特点，项目投运后对土壤的影响途径为大气沉降、垂直入渗。从本项目装置、生产工艺看，主要为废润滑油、废液压油泄露，产生垂直入渗，废气排放可能产生大气沉降。结合厂区实际情况，评价提出源头预防、分区防渗的防治措施，具体如下：

(1) 重点防渗区

重点防渗区包括危废仓库、化粪池。评价要求危废仓库防渗层在水泥混凝土基础上，增设防渗涂层，确保防渗结构层渗透系数不应大于 $1.0 \times 10^{-10} \text{cm/s}$ ；化粪池等构筑物采用刚性防渗结构，防渗层为水泥基渗透结晶抗渗混凝土（厚度不宜小于 250mm）+水泥基渗透结晶型防渗涂层（厚度不小于 1.0mm）结构形式，防渗结构层渗透系数不应大于 $1.0 \times 10^{-10} \text{cm/s}$ 。正常情况下，不会发生泄漏入渗污染土壤的现象。

(2) 简单防渗区

简单防渗区包括厂区内除重点防渗区外的其他区域，评价要求进行地面硬化即可。

综上，在确保各项防渗措施得以落实，并加强维护和厂区环境管理的前提下，可有效控制厂区内的废水下渗现象，避免污染地下水和土壤，因此项目正常运行不会对区域地下水及土壤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六、环境风险

(一) 风险源调查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要求，风险源调查主要调查建设项目危险物质数量和分布情况、生产工艺特点，收集危险物质安全技术说明书（MSDS）等基础资料。

① 危险物质及其数量

本项目生产工艺为挤压成型、搓丝、包胶、组装、包装等，原辅料主要为线材盘圆、PP 塑料、液压油、润滑油、塑料帽等，其中润滑油、液压油随买随用，厂区内不储存，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169-2018）附录 B，本项目关注的风险物质为废润滑油、废液压油，见表 4-12。本项目危险固废储存情况见表 4-13。

表 4-12

突发环境事件风险物质及临界量

序号	危险物质名称	CAS 号	最大存在 总量 q _n /t	临界量 Q _n /t	该种危险 物质 Q 值
381	油类物质（矿物油类，如石油、汽油、柴油等；生物柴油等）	L	0.25	2500	0.0001
项目 Q 值Σ					0.0001

表 4-13

本项目各类危险废物暂存量一览表

危险废物名称	危废类别	危废代码	产生量	产废 周期	最大贮存 周期	贮存 方式	周期内最大 贮存量 (t)
废液压油	HW08	900-209-08	0.20t/a	一年	一年	桶装	0.20
废润滑油	HW08	900-214-08	0.05t/a	两年	一年	桶装	0.05
合计							0.25

② 危险物质分布

本项目产生的危险废物为废润滑油、废液压油，专用容器收集后暂存于危废暂存间内。

③ 项目生产工艺特点

本项目生产工艺为挤压成型、搓丝、包胶、组装、包装等，环境影响主要体现在挤压成型、搓丝过程中产生的废润滑油、废液压油对环境的影响。

(2) 环境风险分析

项目环境风险为废润滑油、废液压油泄露对周边地下水、土壤等环境造成影响。

项目原料 PP 颗粒遇明火、高热可燃，从而引起火灾事故。

项目环保设备为“UV 光氧+活性炭”、覆膜袋式除尘，粉尘及有机废气的集聚可能会引起火灾事故。其存在的安全风险主要为：①风机、管道内部作业属于有限空间作业，作业时存在坠落、窒息、触电、烫伤等风险；② UV 光氧设备、活性炭吸附装置、布袋除尘器等设施内部作业时属于有限空间作业，存在触电、中毒、窒息、机械伤害等风险。

(3)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① 规范危废间建设

危废暂存间地面基础及内墙采取防渗措施，地面做好防腐处理。危废间分区设置，废液压油、废润滑油为密闭桶装，废活性炭、废灯管为密闭容器收集，废油桶桶盖密闭。

后收集，危废收集装置底部设置托盘，发生泄露时对其进行收集，不会外泄至其他区域。对于已经泄漏的物料采用吸附材料（如吸油毡、抹布）吸附处理，废吸附材料和破损的物料包装桶作为危险废物交有资质单位处理。危废间派专人管理，定期对危险废物包装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防止危废泄露污染地下水、土壤。

② 严格落实消防设施建设

1) 总图布置应符合《工业企业总平面设计规范》（GB50179-93）、《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50016-2014）等有关规定，在可燃物存放区设立警告牌（严禁烟火）。《建筑灭火器配置设计规范》（GBJ140-90，1997）的要求；配置相应的灭火器类型与数量，严禁区内有明火出现。车间生产区地面较低，若发生事故时，对车间进口进行封堵形成围堰，防止消防废水排入外环境。

2) 对原辅料应按规定分类储存，主要通道的宽度不小于 2m，同时妥善存放、使用，库房应有良好的通风、控温条件。

3) 加强安全管理。厂区建立健全健康、安全的环境管理制度，并严格予以执行；严格执行我国有关的劳动安全、环境保护、工业卫生的规范和标准，最大限度地清除事故隐患，一旦发生事故应采取有效措施，降低因事故引起的损失和对环境的污染；加强工厂、车间的安全环保管理，制订出供正常、异常或紧急状态下的操作手册和维修手册，并对操作、维修人员进行培训，持证上岗，应定期进行安全活动，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

③ 加强环保设备的环境风险防控，严格落实生态环境系统的安全生产工作。除严格落实废气收集罩、管道操作规程、巡检、记录外，针对废气处理设施存在的安全风险

隐患，本项目要做到以下要求：1) 严格按照有限空间安全作业五条规定执行；2) 针对风机、管道内部作业采取控制措施有：停电挂牌、设立两个以上监护人；作业前对内部氧气浓度进行检测，带好安全帽、防尘口罩、安全带等防护用品；设置好通风设施，作业前开具有限空间作业申请单，作业时使用安全照明；进入前测量内部温度；临时用电加漏电保护器，作业人员穿戴号绝缘用品；3) UV 光氧装置、活性炭吸附箱、布袋除尘器内部作业采取控制措施有：拉闸断电，悬挂“有人作业、禁止合闸”标识牌；作业前对

有毒有害气体及氧气浓度进行检测；作业人员必须穿戴好防毒面具、防护眼镜、手套；设专职监控人；保持良好通风；使用安全电压照明；专业人士操作，非工作人员严禁靠近；4) 制定有限空间事故专项应急预案，一旦发生人员中毒、窒息触电、坠落、烫伤等情况，立即启动安全应急预案。

④ 本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组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当地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备案，详细调查分析全厂的风险物质和风险源，制定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在采取以上措施并加强管理前提下，项目风险影响可以接受。

七、环境管理

(一)按照《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HJ944-2018)，记录基本信息、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以及生活污水、固废的相关信息。

(二)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2019年版)，本项目属于“二十九、通用设备制造业 34”中“83、通用零部件制造 348”中的“其他”，为登记管理，评价要求建设项目试运行前按照《排污许可管理条例》(部令第 736 号)在全国排污许可证管理信息平台上填报排污许可登记表。

(三)定期对废气收集罩、管道进行巡检，确保密闭、无破损、漏风；废气收集处理设施较生产设备“先启后停”；对污染防治设施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维护保养台账》，如实记录环保设施运行、维护保养、除尘灰收集利用情况等，台账保存期限为 5 年。

(四)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出现故障时立即停止加料、安全停运生产设施。

(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要求，规范固体废物从产生、运输、贮存、利用、最终处置的全过程控制管理。

(六)认真落实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减排措施。

(七)制定环保管理计划、定期开展环保培训，提高员工素质，进一步减少污染物产排量；

(八)有组织排放的废气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

(7)实施三牌制度：一是污染防治设施控制间或生产车间悬挂污染防治管理制度牌，明确运行方式、运行时间以及配套生产设备和处理的污染物；二是建立污染防治措施维护、检修和故障处理流程牌；三是建立责任制度牌，明确管理责任人。

八、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内容

项目总投资 1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8.3 万元，占总投资的 8.3%。本项目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内容见表 4-14。

表 4-14 环保投资及“三同时”验收一览表

序号	项目		环保设施及环保验收内容		验收内容	投资额 (万元)
			设施名称	数量		
1	废水	生活污水	化粪池 (5m ³)	1座	化粪池 (5m ³)	0.2
2	废气	包胶	集气罩+UV 光氧+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1套	集气罩+UV 光氧+活性炭吸附+15m 高排气筒	1.2
		破碎、筛选	破碎、筛选二次封闭+微负压收集+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1套	破碎、筛选二次封闭+微负压收集+覆膜袋式除尘器+15m 高排气筒	1.0
		无组织	(1)生产车间全封闭，除人员、设备、物料等进出外，车间保持关闭状态；(2)设置集气罩对有机废气进行有组织收集处理，集气管道密闭完好；(3)破碎、筛选工序进行二次封闭，对颗粒物进行有组织收集处理，集气管道密闭完好；(4)生产车间设置视频监控，做好生产设施、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台账等；加强环保设备维护管理，保证集气效率，确保物料输送管道不存在锈蚀、破损	/	(1)生产车间全封闭，除人员、设备、物料等进出外，车间保持关闭状态；(2)设置集气罩对有机废气进行有组织收集处理，集气管道密闭完好；(3)破碎、筛选工序进行二次封闭，对颗粒物进行有组织收集处理，集气管道密闭完好；(4)生产车间设置视频监控，做好生产设施、环保设施运行管理台账等；加强环保设备维护管理，保证集气效率，确保物料输送管道不存在锈蚀、破损	0.4
3	噪声	设备	设备采取减振、厂房隔声	/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2类标准要求	1.0
4	固体废物	一般工业固废	一般固废暂存区 10m ²	/	《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	0.2

		危险废物	占地面积5m ² ，采取“四防”措施，危废间设置集气设施，将收集的废气与工艺有机废气合并，导入UV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DA001排放	∕	《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	0.5
		生活垃圾	垃圾箱	∕	垃圾桶	0.1
5	土壤、地下水		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化粪池进行重点防渗，其余进行简单防渗	∕	厂区地面进行硬化，进行重点防渗，其余进行简单防渗	0.2
6	环境风险		规范危废间建设、严格落实消防设施建设、加强环保设备的风险防控、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	∕	规范危废间建设、严格落实消防设施建设、加强环保设备的风险防控、制定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进行备案	2
7	环境管理		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台账至少保存五年时间	∕	建立环境管理台账，台账至少保存五年时间	1.5
项目环保投资总计						8.3
备注：环保投资总投资比例 $(8.3 \div 100) \times 100\% = 8.3\%$						

五、环境保护措施监督检查清单

内容 要素	排放口(编号、名称)/ 污染源	污染物项目	环境保护措施	执行标准	
大气环境	DA001	非甲烷总烃	集气罩+UV 光氧 +活性炭吸附 +15m 高排气筒	《合成树脂工业 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31572-201 5) 及 2024 年修 改单表 5	$\leq 60\text{mg/m}^3$
				《大气污染物综 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 6)	$\leq 10\text{kg/h}$ (15m)
				《河南省重污染 天气重点行业应 急减排措施制定 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 “六、塑料制 品”(A 级绩效)	$\leq 10\text{mg/m}^3$
	DA002	颗粒物	覆膜袋式除尘器 +15m 高排气筒	《河南省重污染 天气重点行业应 急减排措施制定 技术指南(2021 年修订版)》中 “六、塑料制 品”(A 级绩效)	$\leq 10\text{mg/m}^3$
	无组织	非甲烷总 烃、颗粒物	(1) 生产车间全封 闭, 除人员、设 备、物料等进出 外, 车间保持关 闭状态; (2) 设置 集气罩对有机废 气进行有组织收 集处理, 集气管 道密闭完好; (3) 破碎、筛选工序 进行二次封闭, 对颗粒物进行有 组织收集处理, 集气管道密闭完 好; (4) 生产车间 设置视频监控, 做好生产设施、 环保设施运行管	《合成树脂工业 污染物排放标 准》 (GB31572-201 5) 及 2024 年修 改单表 9	$\leq 1.0\text{mg/m}^3$ (颗粒物)
				《安阳市 2019 年工业大气污染 治理 5 个专项实 施方案》 (安环攻坚办 (2019) 196 号)	$\leq 0.5\text{mg/m}^3$ (颗粒物)
				《全省开展工业 企业挥发性有机 物专项治理工作 中排放建议值》 (豫环攻坚办 (2017) 162 号)	$\leq 2.0\text{mg/m}^3$ (非甲烷总 烃)

			理台账等；加强环保设备维护管理，保证集气效率，确保物料输送管道不存在锈蚀、破损	所有落料点、破碎设备、筛分设备等产尘点实施无组织排放治理改造，产尘点或密闭罩周边 1m 处	≤2.0mg/m ³ (颗粒物)				
				《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 (GB37822-2019)表 A.1 (非甲烷总烃限值)	<table border="1"> <tr> <td>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td> <td>≤6.0 mg/m³</td> </tr> <tr> <td>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td> <td>≤20.0 mg/m³</td> </tr> </table>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0 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0 mg/m ³
监控点处 1h 平均浓度值	≤6.0 mg/m ³								
监控点处任意一次浓度值	≤20.0 mg/m ³								
地表水环境	生活污水实	COD、BOD ₅ 、SS、氨氮、TP	化粪池处理后周	围农田施肥，现综合利用	/				
声环境	各类生产设备噪声	LAeq	选用低噪声设备，合理布置，采取相应的隔声、消声、基础减振等降噪措施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2类	昼间：60 夜间：50				
电磁辐射	/	/	/	/	/				
固体废物	生活垃圾收集后定期交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置；一般固废暂存间（1座，占地面积 10m ³ ）按照《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和填埋污染控制标准》（GB 18599-2020）建设；危废暂存间（1座，占地面积 5m ³ ），采取“四防”措施，危废间设置集气设施，将收集的废气与工艺有机废气合并，导入 UV 光氧+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处理后通过排气筒 DA001 排放，按照《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要求建设								
土壤及地下水污染防治措施	厂区地面进行硬化，危废暂存间、化粪池进行重点防渗，其他进行简单防渗。								
生态保护措施	/								
环境风险防范措施	<p>① 规范危废间建设</p> <p>地面做好防腐处理，分区设置，废液压油、废润滑油为密闭桶装，废活性炭、废灯管为密闭容器收集，废油桶桶盖密闭后收集，危废收集装置底部设置托盘，发生泄露时对其进行收集。定期对危险废物包装及贮存设施进行检查，发现破损，应及时采取措施清理更换，防止危废泄露污染地下水、土壤。</p>								

	<p>② 严格落实消防设施建设 落实总图布置要求，加强安全管理，提高职工的安全意识。</p> <p>③ 加强环保设备的环境风险防控，严格落实生态环境系统的安全生产工作。</p> <p>④ 本项目建成后，建设单位应组织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取得当地生态环境管理部门的备案，详细调查分析全厂的风险物质和风险源，制定完善的风险管理制度，落实环境风险防范措施。</p>
其他环境管理要求	<p>(一)按照《排污单位环境管理台账及排污许可证执行报告技术规范 总则》(HJ944-2018)，记录基本信息、生产设施运行管理信息、污染防治设施运行管理信息、监测记录信息以及生活污水、固废的相关信息。</p> <p>(二)本项目属于排污登记管理，建设项目试运行前办理排污许可登记手续。</p> <p>(三)定期对废气收集罩、管道进行巡检，确保密闭、无破损、漏风；废气收集处理设施较生产设备“先启后停”；对污染防治设施建立《环保设施运行维护保养台账》，如实记录环保设施运行、维护保养、除尘灰收集利用情况等，台账保存期限为 5 年。</p> <p>(四)废气收集处理设施出现故障时立即停止加料、安全停运生产设施。</p> <p>(五)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要求，规范固体废物从产生、运输、贮存、利用、最终处置的全过程控制管理。</p> <p>(六)实施清洁生产审核，定期开展减排审核，提高员工素质，进一步减少污染物产排量；</p> <p>(八)有组织排放的废气排气筒应设置便于采样、监测的采样口。</p> <p>(九)实施三牌制度：一是污染防治设施控制间或生产车间悬挂污染防治管理制度牌，明确运行方式、运行时间以及配套生产设备和处理的污染物；二是建立污染防治措施维护、检修和故障处理流程牌；三是建立责任制度牌，明确管理责任人。</p>

六、结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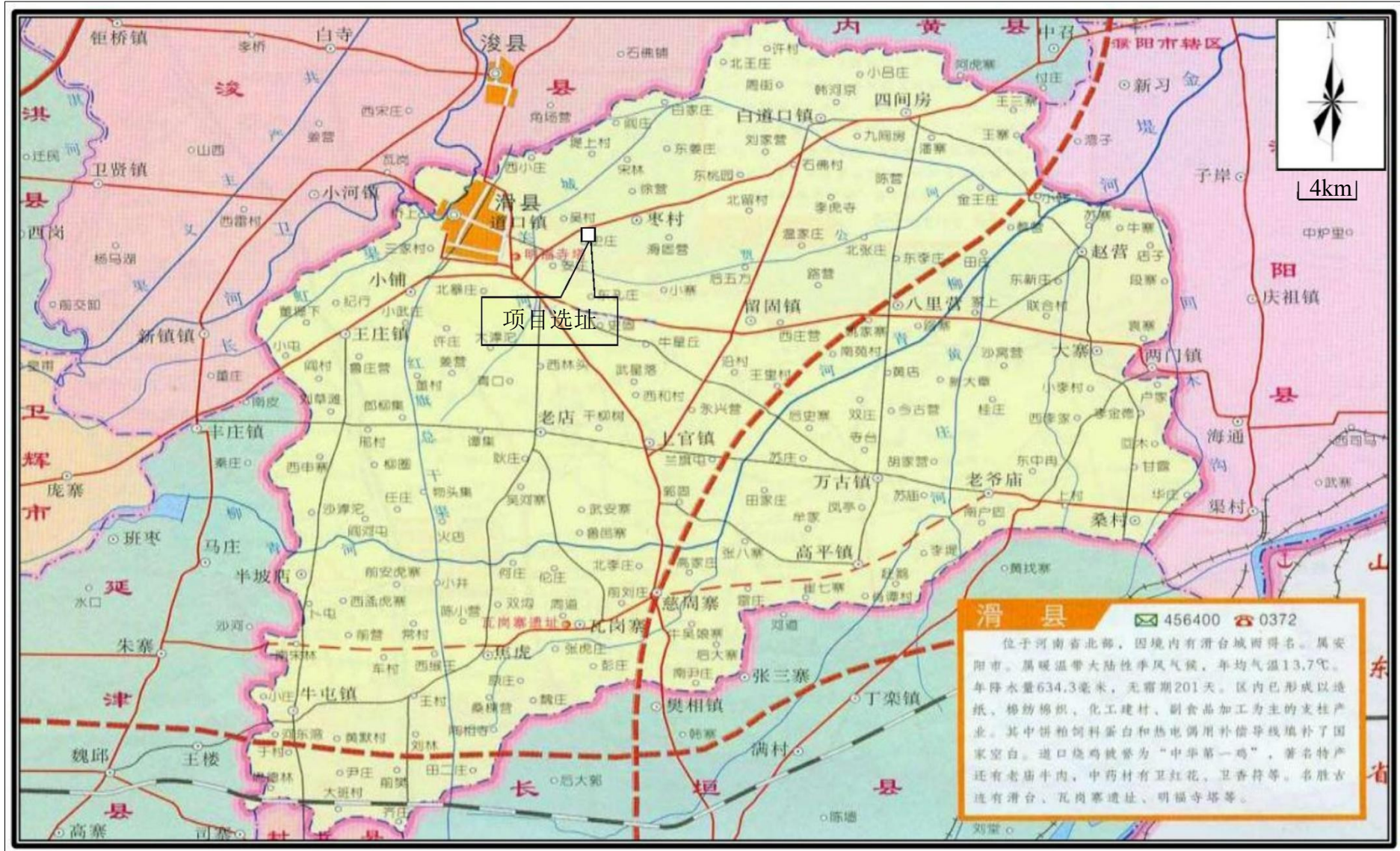
项目符合国家有关产业政策，选址合理可行，项目建设符合当地的规划和环保政策。项目在运营期采取本评价提出的污染防治措施，认真执行“三同时”制度的前提下，废水、废气、噪声、固废等各污染物均可达标排放，项目建设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因此，从环境保护的角度分析，本项目的实施是可行的。

附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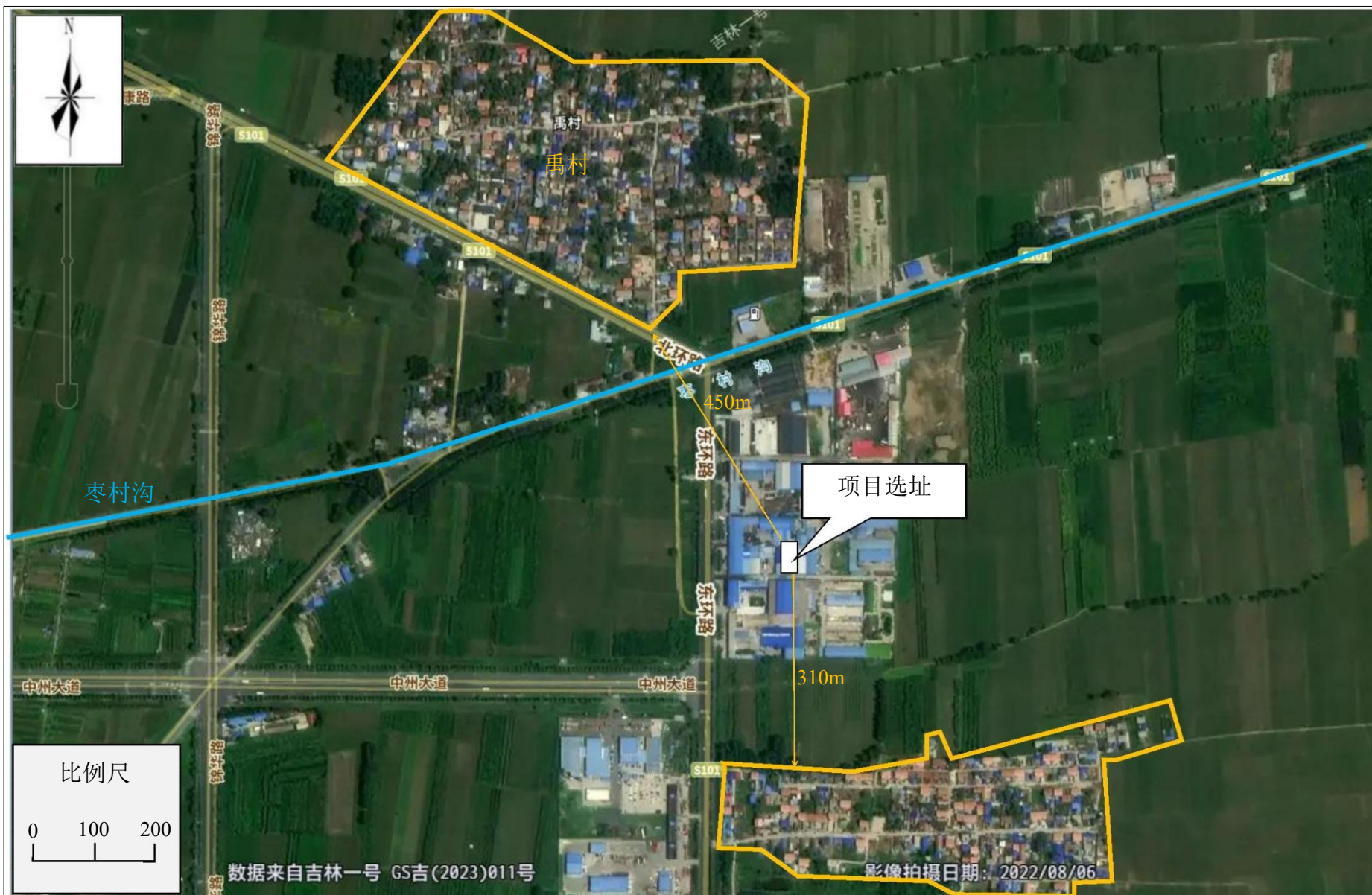
建设项目污染物排放量汇总表

分类	项目	污染物名称	现有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①	现有工程 许可排放量 ②	在建工程 排放量（固体废物 产生量）③	本项目 排放量（固体废 物产生量）④	以新带老削减量 （新建项目不 填）⑤	本项目建成后 全厂排放量（固 废物产生量）⑥	变化量 ⑦
废气		颗粒物	0	0	0	0.000069	0	0.000069	+0.000069
		非甲烷总烃	0	0	0	0.012	0	0.012	+0.012
废水		COD	0	0	0	0	0	0	0
		NH ₃ -N	0	0	0	0	0	0	0
一般固废		金属边角料、不合 格品	0	0	0	10	0	10	+10
		废包装材料	0	0	0	0.05	0	0.05	+0.05
		废铁模	0	0	0	0.01	0	0.01	+0.01
		收尘器粉尘	0	0	0	0.0034	0	0.0034	+0.0034
危险废物		废液压油	0	0	0	0.20	0	0.20	+0.20
		废润滑油	0	0	0	0.05	0	0.05	+0.05
		废油桶	0	0	0	0.005	0	0.005	+0.005
		废活性炭	0	0	0	0.23	0	0.23	+0.23
		废灯管	0	0	0	12 个/a	0	12 个/a	+12 个/a
生活垃圾		/	0	0	0	0	0.9	+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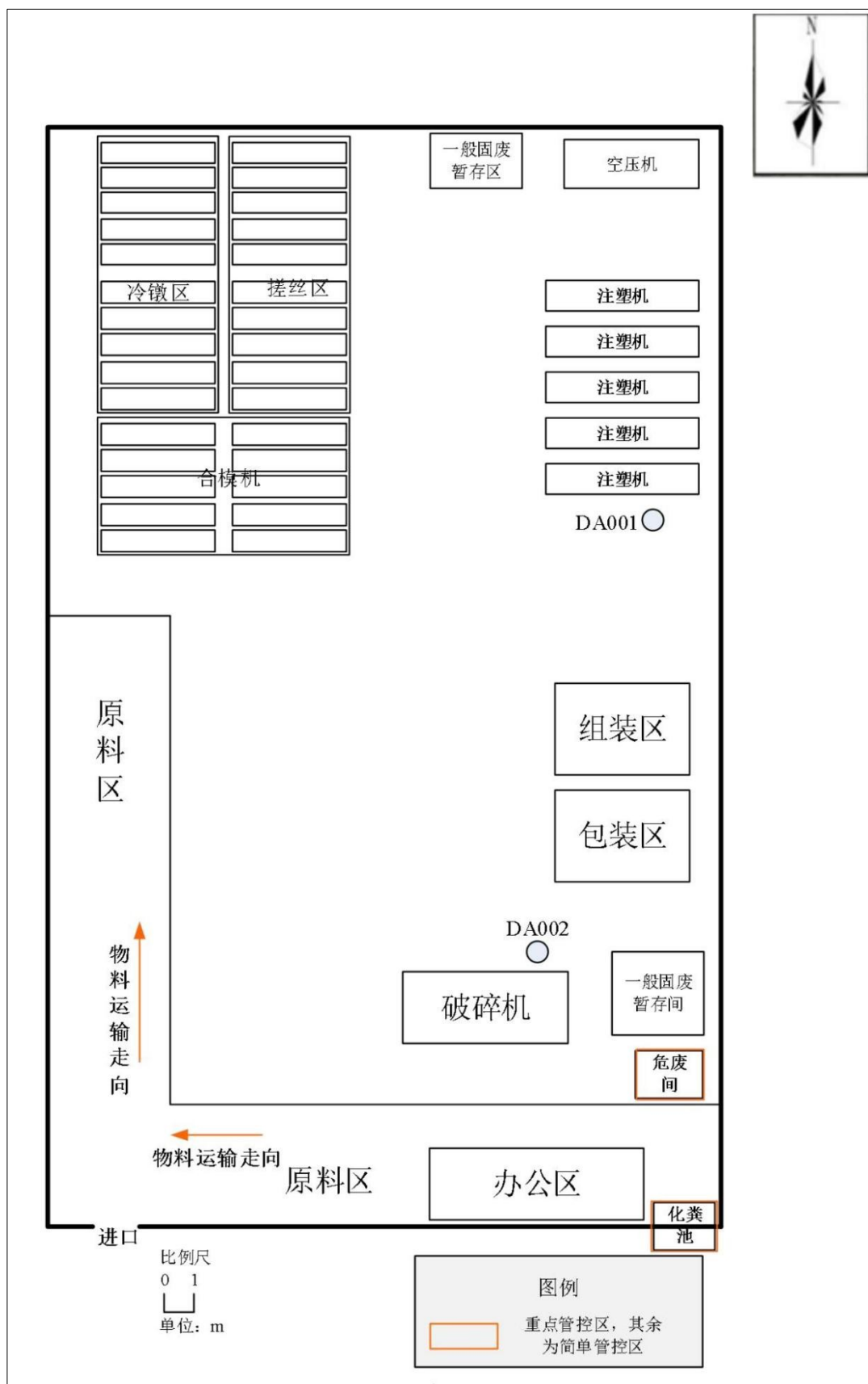
注：⑥=①+③+④-⑤；⑦=⑥-①



附图 1 项目地理位置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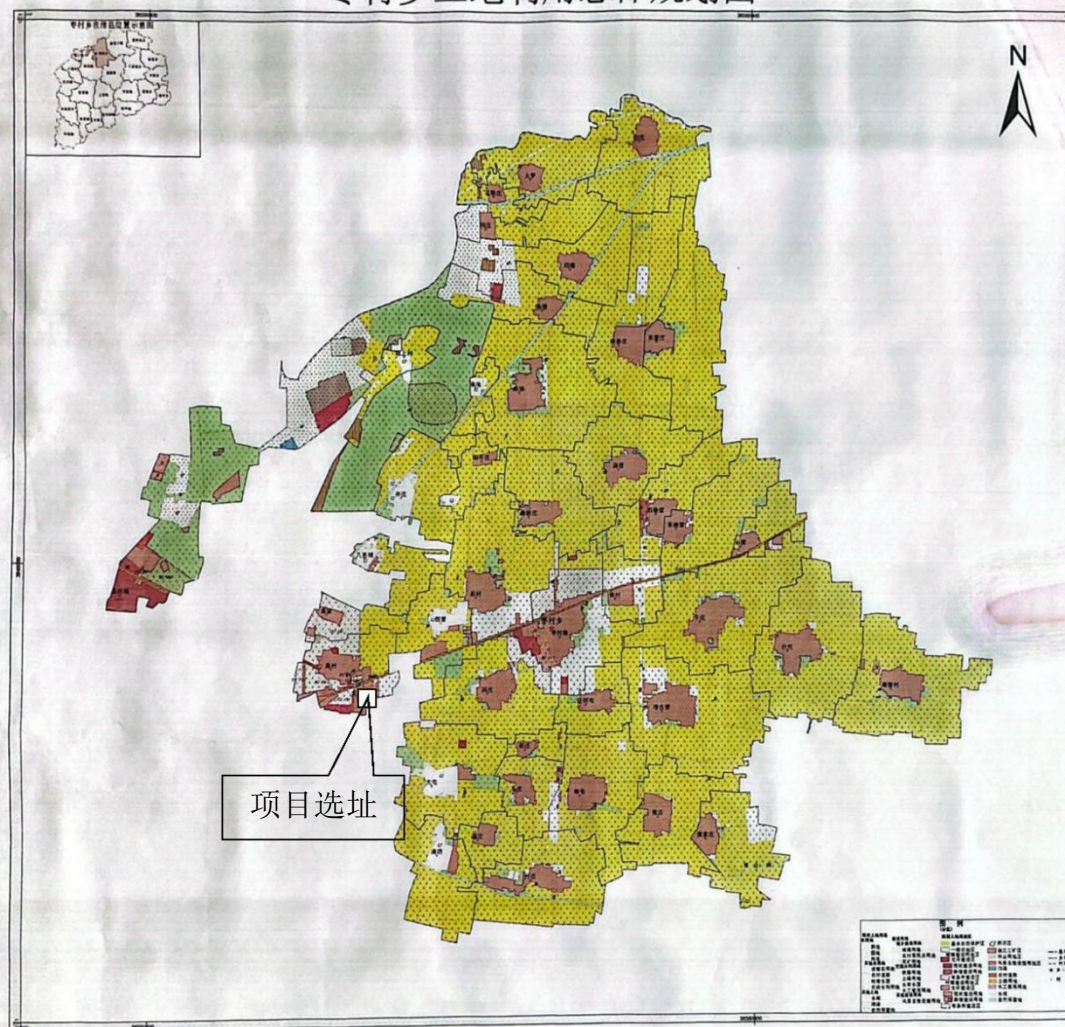
附图 2 项目周围环境示意图



附图 3 项目平面布置图

枣村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2010-2020年)调整完善

枣村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图



枣村乡人民政府
二〇一七年十一月 编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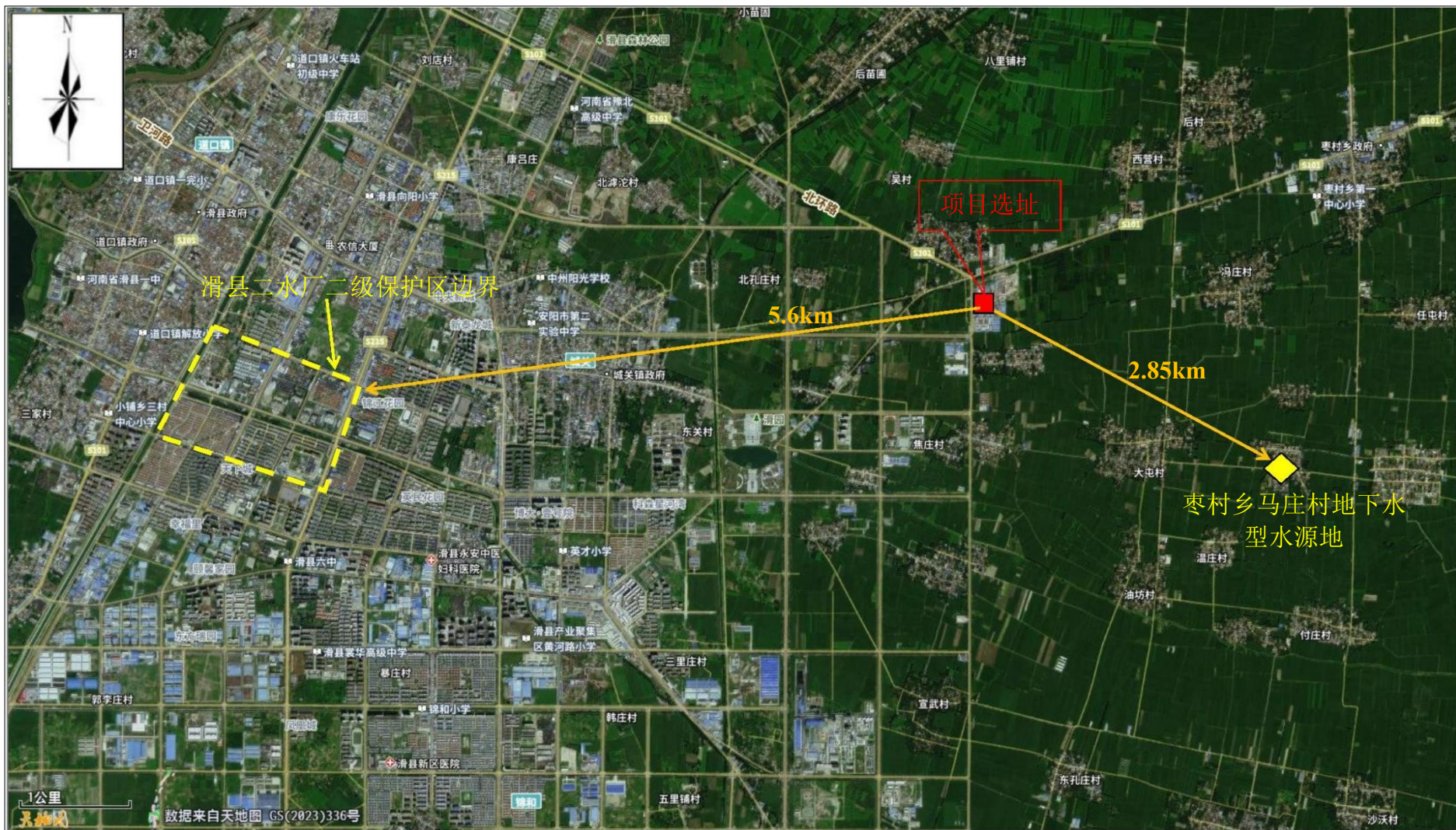
1:20,000

滑县国土资源局 制图
郑州蓝图土地环境规划设计有限公司

附图 4 项目与枣村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衔接关系图



附图 5 项目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图



附图 5 项目与水源地位置关系图



附图 6 现场照片

环评委托书

河南省科悦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等相关规定，现委托贵单位承担《年加工 200 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编制工作。望贵单位接受委托后，尽快按照国家相关技术规范，配备相关技术人员，抓紧时间开展相关工作。

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
2024 年 4 月 16 日





营业执照

(副本)(1-1)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2410526MAD9HH0Y6R

名称 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 (个体工商户)

组成形式 个人经营

类型 个体工商户

注册日期 2024年01月04日

经营者 吕瑞强

经营场所 河南省安阳市滑县城关镇东环路北
段路东第8间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五金产品制造；金属切削加工服务；五金
产品批发；五金产品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4 年 01 月 04 日

河南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证明

项目代码：2401-410526-04-01-838268

项目名称：年加工200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

企业(法人)全称：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个体工商户）

证照代码：92410526MAD9HH0Y6R

企业经济类型：个体工商户

建设地点：滑县河南省安阳市滑县枣村乡东环路北段路东第8间

建设性质：新建

建设规模及内容：本项目总占地面积1200平方米，建筑面积1200平方米，主要建设车间一座。

工艺流程：线材盘圆--挤压-成型-搓丝-聚丙（PP）-包胶-组装-包装-出库。

主要设备：冷镦机（YH5-2S）、合模机（DH5）、搓丝机（R5-50Z）、包杆机、包塑机、组装机、包装机、螺杆机。

项目总投资：100万元

企业声明：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且对项目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和完整性负责。

备案机关监管告知：

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项目单位应当通过在线平台如实报送项目开工建设、建设进度、竣工的基本信息。



土地证明

滑县鑫泰龙五金制品厂新建年加工 200 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位于河南省安阳市滑县枣村乡东环路北段路东第 8 间，占地面积 1200 平方米，符合枣村乡土地利用总体规划。

此证明仅作为环评手续使用。



确认书

我单位委托河南省科悦环境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编制的《年加工200吨三合一连接件金属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内容已经我单位确认，环评文件所述内容与我单位拟建项目情况一致。我单位对环评文件中资料的准确性和真实性完全负责，如存在隐瞒或虚假等情况导致的一切后果，我单位负全部法律责任。

